**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605-2025-05666**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2025029**

**项目名称：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

**采购人：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第一章投标邀请**

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受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

采购计划编号：440605-2025-05666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2025029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990,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

采购包预算金额：2,99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1-1 |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 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 | 1(项) | 详见第二章 | 否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200个工作日内系统开发部署完毕，并交付使用。系统正式上线试运行一个月后进行项目初步验收。运维服务期自初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招标公告附件）或提供以下资料：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2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招标公告附件）或提供以下资料：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成立不足一年的单位可以提供投标截止前上一季度或月份财务会计报表；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招标公告附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执行，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见招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招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3)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600/index），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nanhai.gov.cn/），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http://www.gdxczb.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钟边路63号

联系方式：0757-8591998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广佛公路平地段38号万成广场A座2008室

联系方式：0757-8575319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蔡先生

电话：0757-85753190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数量** |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人民币：元）** | **合同履行期限** | **项目类型** |
| 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 | 1（项） | 2,990,000.00元 |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200个工作日内系统开发部署完毕，并交付使用。系统正式上线试运行一个月后进行项目初步验收。运维服务期自初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 服务类 |

采购包1（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200个工作日内系统开发部署完毕，并交付使用。系统正式上线试运行一个月后进行项目初步验收。运维服务期自初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合同，采购人审核后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  2期：支付比例15%,★中标供应商进场并向采购人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和进场人员明细表，采购人审核后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15%。  3期：支付比例30%,★系统完成整体部署，正式上线后并交付对应文档后，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文档交付申请单，采购人审核后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30%。  4期：支付比例15%,★当中标供应商的产品在采购人指定的系统正式上线试运行一个月后进行项目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试运行申请单、初步验收报告，采购人审核后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15%。  5期：支付比例10%,★系统运维服务期结束后，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运维服务质量考核表和最终验收报告，采购人审核后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10%。 ★注：付款要求：（1）每期款项需经采购人确认后进行支付。（2）本项目合同的每笔款项以人民币支票或银行汇款方式支付，根据项目的完成情况，采购人按上述节点支付对应款项。采购人每次付款前，中标供应商必须出具合规的等额增值税发票等凭证资料。如发生考核扣罚或违约金采购人有权在上述支付款项中扣除相应金额后再支付。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供应商名称一致。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
| 验收要求 | 1期：中标供应商配合采购人分阶段完成产品研发部署工作，按如下2个阶段进行验收： 1.系统完成整体部署，正式上线后并交付对应文档，试运行1个月后进行项目初步验收，根据系统试运行的要求作为初步验收的标准，初步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初步验收报告、运行申请单。 2.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运维服务期，运维服务期1年，采购人每半年对中标供应商进行运维服务质量考核，考核合格后进行最终验收，根据运维服务期质量考核表的考核情况作为最终验收的标准，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运维服务质量考核表和最终验收报告。项目验收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及各项要求。③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
| 履约保证金 | 交纳比例：1%  缴费渠道：电子保函（保险）、支票（本票、汇票）、其他  账号：695173644709  户名：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  开户行：中国银行佛山南海大沥支行  支票提交方式：票据方式提交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票据方式提交  说明：★（1）中标供应商于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中标金额的1%作为履约保证金。 ★（2）在中标供应商按合同要求全部完成，收到相关资料后30日内，如中标供应商无违约行为，采购人应将履约保证金无息全额退还给中标供应商。合同因中标供应商原因产生违约，导致合同无法继续执行的情况，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3）履约保证金以保函形式递交的，被没收履约保证金后或合同期间保函失效的，中标供应商须重新开具提交给采购人，且履约保函的有效期须涵盖本项目合同履行期结束。 （4）如在合同履行期间，履约保证金如有发生被采购人扣减的，中标供应商须在自扣减之日起10天内补齐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否则，视中标供应商违约，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作出赔偿。 注：上述保函是指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
| 其他 |  |

其他商务需求

|  |  |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编号 | 内容明细 | 内容说明 |
| ★ | 1 | 费用承担 | 1.1投标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预算金额，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2 本项目实行总价包干（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1.3本项目投标报价必须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实施费用、技术培训费，所有的税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的报价须包含完成该项目发生的全部费用。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服务期内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投标人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1.4项目合同金额应包含采购项目的全部费用，在合同期限内，项目服务费不以任何理由而增加。中标供应商必须根据企业自身的成本核算情况，充分考虑服务期内物价水平、服务人员薪金的波动风险。一经投标，即认为中标供应商已充分考虑有关风险，愿意承担因这些风险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放弃因此造成的损失求偿权。中标后，采购人按中标价支付费用，并在服务期内对中标价不作任何的调整。 |
|  | 2 | 试运行 | 2.1试运行期自系统完成部署并交付使用正式上线之日起1个月。试运行期内，系统出现的所有问题，中标供应商须及时解决、调整并做好记录，此记录将作为初步验收的依据之一。试运行期结束，如系统没有发生较大问题(不影响系统使用)，视为初步验收合格;如系统仍有较大问题(影响系统正常使用)未解决，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供应商赔偿损失。 |
|  | 3 | 运维服务要求 | 3.1运维服务期：自初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运维服务期满后为有偿维护，每年维护费用收取标准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 3.2故障响应：运维服务期内，在接到采购人的服务要求通知后，10分钟内给予采购人明确答复，售后服务人员将在2小时内进行在线和远程技术支持。一般问题2小时内解决；较大问题在4小时以内解决；重大问题4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并在24小时内解决。 3.3运维服务：每6个月提供一次上门运维巡检服务，巡检内容包括对本项目所涉及的系统设备进行巡检，形成巡检报告，保证系统运行正常。 3.4技术培训：提供不少于4次的人员的培训，包括但不限于操作培训、面对面培训、保养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对部分采购人操作人员简单故障排除方法的培训。同时提供书面承诺和培训方案，并对相关技术问题进行充分交流，使采购人操作人员能熟练使用现有系统；培训操作人员至熟悉为止。 3.5信息安全保证：系统的安全性和保密性必须严格遵循相关信息安全标准，切实保证在系统使用的各个环节均能最大限度保障信息安全，杜绝各类漏洞及错误的出现。 3.6 运维服务：运维服务期内，中标供应商需提供全面的运维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日常运行监控、定期巡检、性能优化、数据备份与恢复等，确保系统持续稳定、高效运行。中标供应商应每6个月提供系统运行状态报告，并在发生潜在风险时及时预警和处置，保障采购人业务正常开展。 |
|  | 4 | 项目文档与交付要求 | 中标供应商需根据实施进度及时提供相应的过程及成果文档，包括但不限于： 4.1启动阶段：《项目实施方案》等； 4.2需求分析阶段：《需求说明书》等； 4.3设计阶段：《系统概要设计说明书》 《系统详细设计说明书》 《数据库设计说明书》等； 4.4测试阶段：《测试计划》 《测试分析报告》等； 4.5试运行阶段：《试运行计划》 《试运行报告》等； 4.6过程文档：《会议纪要》 《实施周报》 《项目进度月报》等； 4.7交付使用：《用户操作手册》 《系统管理员手册》 《系统安装维护手册》（包括系统配置手册、系统参数列表）、《培训手册》 《系统安全响应应急预案》等； 4.8项目合同期内中标供应商需配置相关专业人员配合采购人编制和印发与本项目相关的汇报、宣传等材料，做好相应的宣传工作。 |
|  | 5 | 实施规范要求 | 5.1服从采购人对建设过程及建设质量、进度等方面的监督和规范管理；5.2严格遵循采购人的相关要求，包括遵循采购人发出的工作联系单、监理通知单等监理指令，采购人将全力支持中标供应商对系统标准规范、项目工作界面和配合要求等方面的理解和实施；5.3正式启动项目前，须提交项目组织结构、项目计划和实施方案报采购人位审核，审批通过，才能申请开工实施； 5.4按照项目阶段和进度要求及时向采购人报审各项目文档，经审批通过后才能按项目文档执行实施； |
|  | 6 | 免责条款 | 6.1中标供应商实施人员在采购人进行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任何非采购人原因而造成的财产损失、人身伤害或意外等事件，其事件结果均应由中标供应商全权承担。 |
|  | 7 | 知识产权 | 7.1中标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7.2本项目所产出的软件源代码、技术文档等成果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
|  | 8 | 保密条款 | 8.1中标供应商必须如约承担合同履行时所应该尽的一切保密义务。中标供应商及其参与本项目的所有工作人员均须对采购人信息、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料、数据进行保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泄露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保留追究中标供应商法律责任的权利。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中止或解除而失效。 8.2与本项目有关采购人的信息、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料、数据等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声像资料、电子数据等）均属采购人所有，中标供应商及其参与本项目的所有工作人员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或合同终止后，不得泄露，也不得超越本项目实施范围使用。 |
|  | 9 | 投诉跟踪服务要求 | 9.1中标供应商须提供常设的投诉热线服务，并对投诉内容进行及时跟踪、回访。对采购人的投诉与通知，必须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内处理完毕，若特发事件不能在短时间内解决，中标供应商必须采取应急措施，或按采购人认可的应急方案执行，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业务。 9.2合同履行期限内，采购人有权按本项目的管理要求对中标供应商进行不定期抽查检查，若对不合格的管理服务提出警告后，仍未得到有效解决时，采购人有权终止采购合同。 |

|  |  |  |
| --- | --- | ---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所属行业 | 技术要求 |
| 1 |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 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 | 项 | 1.00 | 2,990,000.00 | 2,990,000.00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详见附表一 |

**附表一：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介绍**  佛山市南海区第五、第六、第七人民医院目前已整合发展为佛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本项目旨在建设一套先进的数据运维与管控平台，涵盖多院区、多系统的统一数据存储、管理和分析的软件层基础设施。平台将采用全栈本土化及自主化技术和本国编程语言开发，并全面支持本国芯片、本国服务器等硬件设备，确保技术体系自主可控。核心功能包括分布式磁盘管理、目录与标签管理、元数据管理和数据检索，同时支持大规模数据管理与智能处理、实时分析、数据集管理和预训练模型管理。通过统一的数据技术架构，平台可实现各业务系统的数据汇聚和共享，避免多院区、多系统重复建设。  **1.2 项目建设目标**  (1)开发统一的数据运维与管控平台：平台将集中管理医院各院区和不同系统间的数据，通过统一的技术架构提供数据存储、处理与分析的能力，确保数据流通和共享的高效性。该平台将作为中间层软件系统，为医院的其他业务系统提供数据支撑与服务，减少多院区、多系统运营过程中的存储设施重复建设。  (2)支持全栈本土化及自主化技术与硬件：平台采用全栈本国技术和本国编程语言进行平台开发，确保技术自主可控，并全面适配本国服务器、本国芯片等硬件设施，构建自主可控的架构体系，支撑医院信息化的可持续发展。  (3)动态扩容与高效存取：平台具备大规模数据管理和智能处理能力，支持横向扩展以应对数据快速增长。通过分布式存储和元数据索引等技术，保证数据存储与访问的高效性。  (4)高效数据存储与检索：利用高效存储管理与快速搜索功能，实现海量医疗数据的快速读写和分析。平台将为临床医生、科研人员和管理者提供精准的多维数据检索和实时分析能力，提升决策支持和科研效率。  (5)医学研究与医疗模型训练支撑：平台将为医院的医学研究、临床应用和医疗模型训练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通过平台的数据集管理与预训练模型管理功能，医院将能够加速医疗领域的AI模型开发与优化，如疾病预测、影像识别等。平台将助力医院在医学研究、临床决策支持及医疗模型训练等领域的发展。  (6)提供数据治理API层支持：平台将提供标准化的数据治理API接口，实现跨系统数据共享和集成。API层支持统一的数据访问、安全审计和治理功能，为未来智慧医疗应用提供稳定的数据基础。平台目标是建立完备的数据治理能力，确保数据的合规使用和高效流通。  **1.3 项目要求**  (1)技术架构设计与平台规划：负责设计平台整体架构，保证高可扩展性和可维护性，支持未来功能扩展和优化。  (2)软件必须基于本国编程语言开发，能够与医院现有软硬件环境兼容的同时，全面支持本国硬件（如本国芯片、本国服务器等），确保平台在本国环境下的稳定运行。  (3)功能部署与实施：在医院生产环境部署并集成所有功能模块，包含系统安装、配置和集成测试，并完成最终验收。确保系统按时上线、稳定运行，满足医院日常业务需求。  (4)系统性能测试与优化：进行负载、压力和并发测试，评估平台在高负载、大并发场景下的性能，根据测试结果提供优化方案，确保平台能够高效处理海量数据请求。  (5)技术支持与维护服务：提供项目验收后12个月的运维支持，包括定期检查、版本升级、故障排除和技术咨询等。确保平台在运营期间持续稳定，及时响应并解决系统运行中出现的问题。  (6)技术转移与人员转移：项目完成后，服务方应将技术成果与知识传递给医院技术团队，包括完整的源代码、设计文档和架构说明，使医院能够独立进行后续开发、维护和优化。同时，技术服务方应支持项目的关键工程师的劳动关系转移，协助医院聘用相关技术人员，进行后续的技术支持与系统优化。  **1.4项目组织与人员要求**  （1）中标供应商需针对此项目组织专门项目团队，指定一名专职的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过程管理、各项资源协调和调度等工作。本项目为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类项目，项目负责人应具有计算机类或管理类相关专业硕士及以上学历，需统筹技术研发、部署实施、质量交付、协同协调等多维管理任务，同时需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能力、IT服务项目管理、网络信息安全管理等能力，以提升管理与服务体系建设水平。  （2）中标供应商在项目实施期内，须安排技术负责人及至少3名项目核心技术人员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现场服务，负责项目现场的沟通、实施、推进、问题处理等协调工作。技术负责人应具有计算机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需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能力，技术负责人及项目核心技术人员需具备网络信息安全保障、系统分析、系统集成项目管理、系统架构设计、软件设计、IT服务项目管理等能力。  （3）项目团队人员不可兼任，必须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拟投入人员的人数结合采购人和项目实际需求进行驻场投入项目的实施，项目团队应具备投标文件中对应资质，如因成员能力不足，导致项目实施延期或不能达到本项目的要求，中标供应商应自违约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3‰比例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项目延期或不能达到本项目的要求超过15日以上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采购人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4）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文件中的项目负责人和项目团队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如出现未经采购人同意随意更换人员的情况，视为中标供应商违约，中标供应商应自违约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3‰比例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超过15日以上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采购人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5）采购人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中标供应商更换不能胜任合同履行工作的项目人员。即使是采购人要求或同意更换的人员，其代替人员的资历仍应得到采购人的认可，且其资历和经验均不低于被更换人员。由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6）在服务期间内，中标供应商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对本项目所有工作服务人员缴纳各种社会保险（投标人投标时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如服务期内中标供应商与员工发生劳动纠纷，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中标供应商的服务人员直接或间接的工作失误导致发生的事故(包括但不限于意外、工伤医疗事故等)，一切责任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二）采购清单及要求**  1.具体采购清单及要求如下：   |  |  |  | | --- | --- | --- | | **数据湖基础设施层** | | | | **一级功能模块** | **二级功能模块** | **功能描述** | | 存储模块 | 存储管理 | 磁盘分区与格式化 | | 磁盘健康监控与日志管理 | | 数据分布与冗余管理 | | 存储池管理 | | 数据访问与控制 | 存储权限管理 | | API访问管理 | | 数据备份与恢复 | 定期自动备份 | | 快速数据恢复 | | 数据加密与安全 | 国密支持 | | 数据存储加密 | | 存储监控与报告 | 存储性能监控 | | 存储资源使用监控 | | 存储操作日志 | | 系统管理模块 | 应用管理 | 应用注册 | | 应用生命周期管理 | | 授权配置 | | 应用授权审计 | | 用户管理 | 用户创建 | | 用户账户管理 | | 角色定义 | | 权限配置 | | 权限与角色管理 | 权限定义与管理 | | 权限继承与权限策略 | | 资源管理 | 资源隔离与管理 | | 临时授权与访问控制 | | 持久性授权与控制 | | 应用接口管理 | API密钥生成与管理 | | API访问审计 | | 系统日志与审计 | 系统行为记录 | | 审计查询 | | 目录模块 | 目录管理 | 目录创建 | | 目录信息修改与删除 | | 目录生命周期管理 | | 内容管理 | 内容上传 | | 内容关联与存储 | | 目录访问与权限 | 目录访问权限配置 | | 临时与长期授权 | | 目录API管理 | API访问与权限管理 | | API日志审计 | | 目录监控与报告 | 目录操作日志 | | 目录存储与访问监控 | | 标签管理 | 标签管理 | 标签创建 | | 标签分类与层级管理 | | 标签与数据关联 | | 标签更新与删除 | | 标签全局管理 | 全局标签库管理 | | 标签共享与使用统计 | | 标签权限管理 | 标签访问权限配置 | | 标签API管理 | 标签API访问与操作 | | 标签API日志审计 | | 元数据管理 | 元数据管理 | 标准计算机文件元数据定义 | | 自定义元数据定义 | | 元数据分类与层级管理 | | 元数据批量导入与导出 | | 元数据查询与访问 | 高效查询 | | 元数据索引 | | 元数据安全与审计 | 访问权限管理 | | 审计与日志记录 | | 数据利用服务 | 数据搜索 | 多维度搜索 | | 支持复杂查询 | | 统计与看板 | 数据汇总统计 | | 数据趋势分析 | | 数据可视化看板 | | API接口 | 数据搜索API | | 统计与看板API | | 缓存与优化 | 数据缓存加速 | | 缓存更新策略 | | **数据运维应用层** | | | | **一级功能模块** | **二级功能模块** | **功能描述** | | **数据访问与接口管理** | 数据写入与查询API | 1、数据写入：支持应用通过API将数据提交到数据平台，包括文件上传、数据记录保存等。上传的数据应根据数据类型和存储策略进行存储，支持多种文件格式。 2、数据查询：提供基于多维度的查询功能，包括时间范围、标签、目录、元数据等多种条件组合的查询。支持分页查询和数据筛选。 3、数据更新：允许通过API更新已存储的数据，支持数据修改、替换等操作。 | | 权限控制与访问管理 | 1、权限定义：管理员可以为不同角色和用户定义数据访问权限，确保每个用户只能访问自己有权限的数据。 2、API访问控制：为每个API接口配置访问权限，确保只有授权的应用或用户才能调用API进行数据读写操作。 3、临时与长期授权：支持为特定应用或用户提供临时授权，授权过期后自动失效；同时支持长期授权，确保长期使用的应用可持续访问数据。 | | API审计与日志管理 | 1、API操作日志：记录所有API操作的详细信息，包括访问时间、调用用户、API请求内容、响应状态、数据操作等。 2、审计功能：提供日志查询和审计功能，帮助管理员检查所有数据操作的合法性，及时发现异常操作。 3、日志存储与管理：确保所有API操作日志能长期存储并支持快速检索。 | | 数据访问控制与加密 | 1、数据加密：所有传输的数据应进行加密，包括在API请求与响应过程中的数据传输。特别是敏感信息（如医疗数据、个人信息）应进行加密。 2、加密存储：存储在平台中的敏感数据应进行加密，防止在数据泄露时被非法读取。 3、密钥管理：平台应支持密钥管理机制，用于加密和解密数据，并支持密钥的轮换、更新。 | | 数据访问日志管理与审计 | 1、访问行为记录：系统应记录每次数据访问的详细信息，包括访问时间、访问用户、操作类型、访问数据、成功/失败状态等。 2、日志查询与分析：提供管理员查询访问日志的功能，支持按时间、用户、操作类型等多维度查询访问日志。 3、审计报告生成：能够根据访问日志自动生成审计报告，确保合规性检查。 | | 数据源接入与数据抓取模块 | 数据源接入 | 1、数据库接入：支持通过标准的SQL协议（如JDBC、ODBC）连接和访问不同类型的数据库（如MySQL、PostgreSQL、Oracle等），从数据库中提取数据。 2、API接口接入：支持通过RESTful API、SOAP等协议从外部系统获取数据，能够处理API的身份验证、分页等功能。 3、文件系统接入：支持从文件系统（如本地文件、HDFS、FTP服务器等）获取数据，支持多种文件格式（如CSV、JSON、XML等）的读取。 | | 数据抓取与同步 | 1、定期数据抓取：支持定期从外部数据源抓取数据并导入数据湖，支持配置抓取频率（如每天、每小时等）。 2、按需数据抓取：支持手动触发数据抓取操作，根据需求实时从外部系统获取数据。 3、增量数据抓取：支持增量抓取，减少不必要的重复数据传输，优化系统性能。通过标记最新数据（如基于时间戳、ID等）进行增量更新。 | | 数据转换与清洗 | 1、数据清洗：对导入的数据进行格式化、去除重复数据、填补缺失值等处理，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和一致性。 2、数据标准化：根据预定义的标准，对不同数据源的数据进行转换，统一字段格式、数据类型等。 3、错误处理：对抓取的数据进行错误检测，并提供相应的错误报告和修正机制。 | | 数据存储与同步 | 1、数据存储：将清洗后的数据存储到数据湖系统，支持多种数据存储格式（如JSON、Parquet、Avro等）与存储策略。 2、数据同步：确保外部数据源与数据湖中的数据保持同步，避免出现数据丢失或不一致。 | | 异常处理与告警 | 1、异常检测：实时监控数据抓取过程中的异常，发现问题时及时停止任务并生成错误报告。 2、告警机制：为系统管理员提供告警机制，当数据抓取任务失败或发生异常时，自动发送通知（如邮件、短信等）。 3、错误日志：记录所有数据抓取过程中的错误日志，便于问题排查和修复。 | | 数据处理与转化模块 | 数据清洗 | 1、缺失值填补：通过特定的规则或算法（如均值填充、中位数填充、插值等）填补数据中的缺失值，确保数据的完整性。 2、重复数据去除：检查并去除数据中的重复记录，确保数据的唯一性。 3、异常值检测与处理：对数据中的异常值进行检测，并提供修复或剔除方案，避免其影响后续的数据分析。 4、格式化和标准化：对数据进行格式化处理（如日期格式统一、单位转换等），确保数据符合系统标准。 | | 数据格式转换 | 1、格式转换：支持不同数据格式之间的转换，如CSV转为JSON，XML转为Parquet等。能够处理各种常见的文件格式和数据库格式。 2、数据字段映射：对于不同数据源中字段名称不一致的情况，提供字段映射功能，确保字段名称和格式的统一性。 3、批量转换：支持批量数据格式转换，确保大规模数据集的高效转换。 | | 数据标准化 | 1、标准化规则：通过设定统一的标准格式（如单位、日期、数值范围等），将不同来源的异构数据转换为标准化格式。 2、数据单位转换：处理不同数据源使用的单位不一致的情况，如长度单位转换、温度单位转换等。 3、数据归一化：将数据进行归一化处理（如对数变换、线性转换等），确保数据适应模型训练和分析要求。 | | 数据集生成与处理 | 1、数据集创建：根据业务需求，生成结构化或非结构化的数据集，确保数据集适应不同分析与训练需求。 2、数据集更新与版本控制：支持对数据集的更新和版本控制，确保每个数据集的历史版本可以追溯。 3、数据集导出：支持将生成的数据集导出为不同格式，如CSV、Excel、JSON等，方便进一步的分析或模型训练使用。 | | 批量处理与并行计算 | 1、批量数据处理：支持对大量数据的批量处理，包括清洗、格式转换、标准化等操作。 2、并行计算：通过并行计算框架（如分布式计算、MapReduce等）提高大数据集的处理效率，缩短处理时间。 | | 数据处理监控与报告 | 1、处理进度监控：实时跟踪数据处理任务的执行进度，确保数据处理任务按时完成。 2、错误日志记录：记录数据处理过程中的错误日志，帮助开发人员快速定位问题并进行修复。 3、处理报告生成：自动生成处理报告，记录处理的结果和执行时间等信息，便于后期审核和优化。 | | AI训练与模型管理 | 预训练模型存储 | 1、模型上传与存储：支持将预训练模型上传到平台，模型将被存储在指定目录下，并支持与模型相关的元数据存储（如模型名称、版本、来源等）。 2、模型格式支持：支持常见的AI模型格式（如TensorFlow、PyTorch、Keras等）的存储。 3、模型元数据管理：为每个存储的模型生成元数据，包括版本号、描述、训练数据、模型精度等。 | | 训练模型管理 | 1、模型版本控制：提供模型版本控制功能，确保每次训练生成的模型能够正确标记版本号，并与历史版本进行对比。 2、模型存储：训练过程中生成的模型会被存储在平台中，确保模型数据的安全性和可用性。 3、模型元数据管理：为每个训练模型生成元数据，记录训练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如训练集、算法、训练参数等），方便后续查询和分析。 | | 模型格式转换 | 1、模型格式转换：支持不同AI模型格式的转换（如TensorFlow到PyTorch、Keras到TensorFlow等）。通过提供工具扩展，支持自定义的转换规则。 2、模型参数管理：支持训练模型的参数管理，包括对训练过程中生成的超参数和模型权重的存储与更新。 | | 远程模型挂载与推理支持 | 1、远程挂载支持：提供远程挂载功能，支持GPU集群访问存储在平台中的模型文件。通过挂载，推理程序可以直接访问模型文件并进行推理。 2、模型推理支持：虽然不直接执行推理任务，但平台应提供对推理程序加载模型文件的支持，确保推理程序能够顺利运行。 | | 模型管理与审计 | 1、模型操作记录：对每个模型的上传、下载、更新、删除等操作进行详细记录，确保模型的完整性。 2、审计与合规性：所有模型的操作行为（如版本更新、删除等）应满足审计要求，确保合规性。 |   2.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数据湖基础设施层** | | | | | | **一级功能模块** | **二级功能模块** | **功能描述**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 | 存储模块 | 存储管理 | 磁盘分区与格式化 | 提供磁盘的分区和格式化功能，支持不同存储设备（如SSD、HDD、本国硬盘）的初始化，确保硬件设备的兼容性。 | | | 磁盘健康监控与日志管理 | 实时监控磁盘的健康状态，并记录I/O异常。 | | | 数据分布与冗余管理 | 实现数据的分布式存储与冗余机制，确保数据安全与高可用性。 | | | 存储池管理 | 创建、管理和分配存储池资源，根据不同业务需求动态分配存储空间，支持不同的存储策略。 | | | 数据访问与控制 | 存储权限管理 | 提供对存储系统的访问权限管理，定义不同用户和角色的权限。 | | | API访问管理 | 提供安全的API接口，用于上层应用与存储系统进行交互。 | | | 数据备份与恢复 | 定期自动备份 | 支持定期对存储的数据进行自动备份，提供备份周期与存储空间管理功能。 | | | 快速数据恢复 | 提供灵活的数据恢复机制，包括单文件恢复、全量恢复等，确保数据恢复操作的高效性与准确性。 | | | 数据加密与安全 | 国密支持 | 同时支持标准密码学库与国密加密两种方式对数据进行加密、解密处理。 | | | 数据存储加密 | 支持标记为敏感数据，自动对敏感数据进行加密存储。 | | | 存储监控与报告 | 存储性能监控 | 实时监控存储系统的性能，确保存储系统在高负载情况下依然稳定运行。 | | | 存储资源使用监控 | 监控存储资源的使用情况，包括磁盘空间使用率、IO压力、存储池负载等，帮助管理员及时优化资源。 | | | 存储操作日志 | 记录所有存储操作的日志信息，便于问题排查与审计，确保平台操作的透明性。 | | | 系统管理模块 | 应用管理 | 应用注册 | 允许新应用注册，提供应用名称、描述、类型等基本信息录入，并生成唯一的应用ID。 | | | 应用生命周期管理 | 管理应用的生命周期，支持应用的启用、停用、删除等操作。 | | | 授权配置 | 配置每个应用的权限，确保应用只能访问自己的存储和资源，支持临时授权、长期授权等灵活配置。 | | | 应用授权审计 | 对应用授权操作进行审计，记录所有授权变更，并支持查看授权历史。 | | | 用户管理 | 用户创建 | 支持用户的注册和创建，录入用户信息并分配唯一的用户ID，支持用户信息的更新与删除。 | | | 用户账户管理 | 管理用户账户的生命周期，包括账户启用、停用、密码重置等功能。 | | | 角色定义 | 定义不同的用户角色，如管理员、数据分析师、应用开发者等，并为每个角色分配不同的权限。 | | | 权限配置 | 为用户角色分配具体的资源访问权限，确保用户只能访问和操作其有权限的数据和功能。 | | | 权限与角色管理 | 权限定义与管理 | 管理数据资源、功能模块等的访问权限，定义哪些用户或角色可以执行哪些操作。 | | | 权限继承与权限策略 | 允许角色继承其他角色的权限，并配置权限的策略，如访问时间限制、数据操作限制等。 | | | 资源管理 | 资源隔离与管理 | 对不同应用的存储资源进行隔离，确保每个应用只能访问和操作自己的数据资源。 | | | 临时授权与访问控制 | 提供临时授权机制，允许管理员为特定用户或应用在限定时间内访问特定资源。 | | | 持久性授权与控制 | 提供长期授权机制，确保用户或应用可以持久访问指定的资源。 | | | 应用接口管理 | API密钥生成与管理 | 生成和管理应用API密钥，控制应用与系统交互的权限，确保安全的接口访问。 | | | API访问审计 | 记录API访问日志，监控API调用情况，并审计每个调用的来源与访问权限。 | | | 系统日志与审计 | 系统行为记录 | 记录所有用户和应用的操作日志，包括登录、操作、授权、配置变更等事件，确保系统行为可追溯。 | | | 审计查询 | 提供系统操作的查询功能，帮助管理员查看历史操作记录，便于问题排查和合规检查。 | | | ★目录模块 | 目录管理 | 目录创建 | 支持应用通过API创建新的目录，目录可以是永久的也可以是临时的。每个应用可以创建多个目录，方便分类管理数据。 | | | 目录信息修改与删除 | 支持修改目录信息（如名称、描述等）及删除目录的功能，确保目录管理灵活可控。 | | | 目录生命周期管理 | 管理目录的生命周期，包括目录的创建、启用、停用、删除等操作。 | | | 内容管理 | 内容上传 | 提供内容上传功能，允许用户通过API将数据/文件上传至指定目录，确保上传内容的完整性与正确性。 | | | 内容关联与存储 | 支持内容与目录的关联操作，每个目录可以包含多个内容，每个内容可以关联多个目录，形成多对多关系。 | | | 目录访问与权限 | 目录访问权限配置 | 配置不同用户或应用对目录的访问权限，确保资源的安全性，只有授权用户或应用能够访问或修改目录中的内容。 | | | 临时与长期授权 | 提供灵活的授权机制，支持临时授权与长期授权，允许在特定时间段内允许其他应用或用户访问指定目录的内容。 | | | 目录API管理 | API访问与权限管理 | 提供标准化的API接口，供应用开发方访问和管理目录内容，支持目录创建、修改、删除、内容上传及权限控制等功能。 | | | API日志审计 | 对API调用进行日志记录，便于审计和跟踪API的访问行为，确保API操作的安全性与合规性。 | | | 目录监控与报告 | 目录操作日志 | 记录所有目录相关的操作行为，包括目录创建、修改、删除、内容上传、权限配置等，便于操作追踪与问题排查。 | | | 目录存储与访问监控 | 实时监控目录的存储使用情况、内容访问频率等信息，帮助管理员优化目录资源的管理与使用。 | | | ▲标签管理 | 标签管理 | 标签创建 | 支持应用通过API定义并创建新的标签，标签可以是应用特定的，也可以是跨应用共用的全局标签。 | | | 标签分类与层级管理 | 标签可以被分类并支持层级结构，确保标签管理的灵活性和可扩展性。 | | | 标签与数据关联 | 允许应用将标签与数据或内容进行关联，每个数据或内容可以绑定多个标签。 | | | 标签更新与删除 | 支持更新或删除标签信息，包括标签的内容、分类、关联数据等。 | | | 标签全局管理 | 全局标签库管理 | 统一管理系统中的所有标签，确保标签在系统中的全局唯一性与一致性。 | | | 标签共享与使用统计 | 记录并统计每个应用对标签的创建、使用情况，确保标签的全局共享并追踪其使用频率与应用。 | | | 标签权限管理 | 标签访问权限配置 | 配置标签的访问权限，确保只有授权的用户或应用能够使用、修改或删除标签。 | | | 标签API管理 | 标签API访问与操作 | 提供标准化的API接口，供应用开发方进行标签的创建、管理、更新、查询等操作。 | | | 标签API日志审计 | 对所有API操作进行日志记录，确保标签管理操作的可追溯性与审计合规性。 | | | 元数据管理 | 元数据管理 | 标准计算机文件元数据定义 | 支持定义常见的计算机文件元数据类型（如文件大小、创建时间、修改时间、格式等），以便对常规文件进行管理。 | | | 自定义元数据定义 | 支持定义医疗场景中特有的自定义元数据类型（如DICOM数据、病历信息、诊断报告等），并支持对其属性进行管理。 | | | 元数据分类与层级管理 | 提供元数据分类管理功能，允许用户按需求创建元数据类型的层级结构，方便管理不同种类的元数据。 | | | 元数据批量导入与导出 | 支持批量导入和导出元数据，方便与其他系统进行数据交换，确保数据的高效迁移和整合。 | | | 元数据查询与访问 | 高效查询 | 提供高效的元数据查询功能，支持基于元数据字段（如时间、类型、属性等）的多维度检索。 | | | 元数据索引 | 通过索引技术优化元数据检索性能，确保系统能够在海量数据中快速找到相关的元数据。 | | | 元数据安全与审计 | 访问权限管理 | 配置不同用户和角色的元数据访问权限，确保只有授权的用户能够访问、修改和删除元数据。 | | | 审计与日志记录 | 记录元数据的访问与操作日志，确保元数据管理过程可追溯，便于审计和合规检查。 | | | 数据利用服务 | ▲数据搜索 | 多维度搜索 | 支持根据目录、标签、元数据等多维度进行复杂的数据检索，用户可以自定义搜索条件，如数据类型、时间范围等。 | | | 支持复杂查询 | 提供支持SQL风格的查询功能，支持联合查询、条件过滤、排序等复杂查询操作。 | | | 统计与看板 | 数据汇总统计 | 提供对数据的汇总统计功能，包括数据量、数据类型、访问频次等统计指标，支持定制化统计需求。 | | | 数据趋势分析 | 根据历史数据生成趋势图，帮助用户了解数据变化的趋势与规律，支持时间序列数据的展示。 | | | 数据可视化看板 | 通过可视化组件（如图表、仪表盘等）展示关键数据指标，帮助用户快速了解数据分析结果。 | | | API接口 | 数据搜索API | 提供标准化的API接口，允许上层应用或外部系统调用进行数据搜索和查询，支持复杂检索条件和自定义查询。 | | | 统计与看板API | 提供统计数据和可视化看板数据的API接口，供其他系统或用户调用，返回统计结果或图表数据。 | | | ▲缓存与优化 | 数据缓存加速 | 对经常访问的数据和统计结果进行缓存，优化数据访问速度，减少数据库查询开销。 | | | 缓存更新策略 | 提供灵活的缓存更新策略，包括实时更新、定时更新和周期性更新，支持根据应用需求配置缓存的过期时间或更新频率。 | | | **数据运维应用层** | | | | | | **一级功能模块** | **二级功能模块** | **功能描述** |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 **数据访问与接口管理** | 数据写入与查询API | 1、数据写入：支持应用通过API将数据提交到数据平台，包括文件上传、数据记录保存等。上传的数据应根据数据类型和存储策略进行存储，支持多种文件格式。 2、数据查询：提供基于多维度的查询功能，包括时间范围、标签、目录、元数据等多种条件组合的查询。支持分页查询和数据筛选。 3、数据更新：允许通过API更新已存储的数据，支持数据修改、替换等操作。 | | 支持RESTful风格的HTTP API接口，支持POST（写入数据）、GET（查询数据）、PUT（更新数据）等标准HTTP方法；支持分页查询、大数据量查询优化，确保查询性能。 | | 权限控制与访问管理 | 1、权限定义：管理员可以为不同角色和用户定义数据访问权限，确保每个用户只能访问自己有权限的数据。 2、API访问控制：为每个API接口配置访问权限，确保只有授权的应用或用户才能调用API进行数据读写操作。 3、临时与长期授权：支持为特定应用或用户提供临时授权，授权过期后自动失效；同时支持长期授权，确保长期使用的应用可持续访问数据。 | | 提供用户身份验证功能（如OAuth2、API密钥等）；支持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RBAC），并提供API接口，允许管理员动态修改访问权限 | | API审计与日志管理 | 1、API操作日志：记录所有API操作的详细信息，包括访问时间、调用用户、API请求内容、响应状态、数据操作等。 2、审计功能：提供日志查询和审计功能，帮助管理员检查所有数据操作的合法性，及时发现异常操作。 3、日志存储与管理：确保所有API操作日志能长期存储并支持快速检索。 | | 支持日志数据的JSON格式存储，支持日志按时间范围、用户、操作类型等进行查询；提供API接口，允许管理员获取和分析日志数据。 | | 数据访问控制与加密 | 1、数据加密：所有传输的数据应进行加密，包括在API请求与响应过程中的数据传输。特别是敏感信息（如医疗数据、个人信息）应进行加密。 2、加密存储：存储在平台中的敏感数据应进行加密，防止在数据泄露时被非法读取。 3、密钥管理：平台应支持密钥管理机制，用于加密和解密数据，并支持密钥的轮换、更新。 | | 支持使用标准加密协议（如TLS、AES等）进行数据加密；提供密钥管理API接口，支持生成、更新和管理加密密钥。 | | 数据访问日志管理与审计 | 1、访问行为记录：系统应记录每次数据访问的详细信息，包括访问时间、访问用户、操作类型、访问数据、成功/失败状态等。 2、日志查询与分析：提供管理员查询访问日志的功能，支持按时间、用户、操作类型等多维度查询访问日志。 3、审计报告生成：能够根据访问日志自动生成审计报告，确保合规性检查。 | | 支持基于时间、用户等多维度的日志查询功能；提供API接口，供管理员获取访问日志并生成审计报告 | | 数据源接入与数据抓取模块 | 数据源接入 | 1、数据库接入：支持通过标准的SQL协议（如JDBC、ODBC）连接和访问不同类型的数据库（如MySQL、PostgreSQL、Oracle等），从数据库中提取数据。 2、API接口接入：支持通过RESTful API、SOAP等协议从外部系统获取数据，能够处理API的身份验证、分页等功能。 3、文件系统接入：支持从文件系统（如本地文件、HDFS、FTP服务器等）获取数据，支持多种文件格式（如CSV、JSON、XML等）的读取。 | | 提供统一的数据源接入API接口，支持配置不同的数据源类型（数据库、API、文件系统等）；支持连接池机制，提高接入效率，减少重复连接开销。 | | 数据抓取与同步 | 1、定期数据抓取：支持定期从外部数据源抓取数据并导入数据湖，支持配置抓取频率（如每天、每小时等）。 2、按需数据抓取：支持手动触发数据抓取操作，根据需求实时从外部系统获取数据。 3、增量数据抓取：支持增量抓取，减少不必要的重复数据传输，优化系统性能。通过标记最新数据（如基于时间戳、ID等）进行增量更新。 | | 提供定时任务接口，支持配置抓取周期、任务执行时间等；提供增量数据抓取接口，支持基于特定条件（如上次抓取时间）获取新数据。 | | 数据转换与清洗 | 1、数据清洗：对导入的数据进行格式化、去除重复数据、填补缺失值等处理，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和一致性。 2、数据标准化：根据预定义的标准，对不同数据源的数据进行转换，统一字段格式、数据类型等。 3、错误处理：对抓取的数据进行错误检测，并提供相应的错误报告和修正机制。 | | 提供数据清洗和转换接口，允许用户定义和应用数据清洗规则；支持对清洗失败的数据提供详细的错误信息，便于后续修复。 | | 数据存储与同步 | 1、数据存储：将清洗后的数据存储到数据湖系统，支持多种数据存储格式（如JSON、Parquet、Avro等）与存储策略。 2、数据同步：确保外部数据源与数据湖中的数据保持同步，避免出现数据丢失或不一致。 | | 提供存储接口，支持将数据保存到不同的存储层（如原始存储、结构化存储等）；支持存储路径管理，确保数据存储的组织性与可扩展性。 | | 异常处理与告警 | 1、异常检测：实时监控数据抓取过程中的异常，发现问题时及时停止任务并生成错误报告。 2、告警机制：为系统管理员提供告警机制，当数据抓取任务失败或发生异常时，自动发送通知（如邮件、短信等）。 3、错误日志：记录所有数据抓取过程中的错误日志，便于问题排查和修复。 | | 提供错误日志查询接口，管理员可以查看和分析抓取过程中的异常信息。 提供告警接口，支持配置不同类型的告警通知（如电子邮件、短信等）。 | | ▲数据处理与转化模块 | 数据清洗 | 1、缺失值填补：通过特定的规则或算法（如均值填充、中位数填充、插值等）填补数据中的缺失值，确保数据的完整性。 2、重复数据去除：检查并去除数据中的重复记录，确保数据的唯一性。 3、异常值检测与处理：对数据中的异常值进行检测，并提供修复或剔除方案，避免其影响后续的数据分析。 4、格式化和标准化：对数据进行格式化处理（如日期格式统一、单位转换等），确保数据符合系统标准。 | | 提供灵活的清洗规则接口，允许用户自定义清洗规则。 支持批量处理和逐条数据清洗，适应大规模数据集。 | | 数据格式转换 | 1、格式转换：支持不同数据格式之间的转换，如CSV转为JSON，XML转为Parquet等。能够处理各种常见的文件格式和数据库格式。 2、数据字段映射：对于不同数据源中字段名称不一致的情况，提供字段映射功能，确保字段名称和格式的统一性。 3、批量转换：支持批量数据格式转换，确保大规模数据集的高效转换。 | | 提供格式转换接口，支持常见格式的转换，如CSV、JSON、XML、Parquet等。 提供字段映射接口，支持用户自定义字段映射规则。 | | 数据标准化 | 1、标准化规则：通过设定统一的标准格式（如单位、日期、数值范围等），将不同来源的异构数据转换为标准化格式。 2、数据单位转换：处理不同数据源使用的单位不一致的情况，如长度单位转换、温度单位转换等。 3、数据归一化：将数据进行归一化处理（如对数变换、线性转换等），确保数据适应模型训练和分析要求。 | | 提供标准化规则配置接口，允许用户定义统一的数据标准。 提供单位转换功能接口，确保不同单位的数据能够互相转换。 | | 数据集生成与处理 | 1、数据集创建：根据业务需求，生成结构化或非结构化的数据集，确保数据集适应不同分析与训练需求。 2、数据集更新与版本控制：支持对数据集的更新和版本控制，确保每个数据集的历史版本可以追溯。 3、数据集导出：支持将生成的数据集导出为不同格式，如CSV、Excel、JSON等，方便进一步的分析或模型训练使用。 | | 提供数据集创建与更新接口，允许用户定义数据集结构和内容。 支持数据集的版本控制接口，确保每个版本的数据集都能被追溯。 | | 批量处理与并行计算 | 1、批量数据处理：支持对大量数据的批量处理，包括清洗、格式转换、标准化等操作。 2、并行计算：通过并行计算框架（如分布式计算、MapReduce等）提高大数据集的处理效率，缩短处理时间。 | | 提供批量数据处理接口，支持按批次进行数据操作。 支持并行计算框架的API接口，允许用户将任务分发到多个计算节点上进行处理。 | | 数据处理监控与报告 | 1、处理进度监控：实时跟踪数据处理任务的执行进度，确保数据处理任务按时完成。 2、错误日志记录：记录数据处理过程中的错误日志，帮助开发人员快速定位问题并进行修复。 3、处理报告生成：自动生成处理报告，记录处理的结果和执行时间等信息，便于后期审核和优化。 | | 提供实时进度查询接口，允许管理员查看处理任务的执行状态。 支持错误日志查询接口，方便管理员排查问题。 | | ▲AI训练与模型管理 | 预训练模型存储 | 1、模型上传与存储：支持将预训练模型上传到平台，模型将被存储在指定目录下，并支持与模型相关的元数据存储（如模型名称、版本、来源等）。 2、模型格式支持：支持常见的AI模型格式（如TensorFlow、PyTorch、Keras等）的存储。 3、模型元数据管理：为每个存储的模型生成元数据，包括版本号、描述、训练数据、模型精度等。 | | 提供模型上传API，允许用户上传不同类型的AI模型。 提供模型元数据管理接口，支持查询、修改和更新模型元数据。 | | 训练模型管理 | 1、模型版本控制：提供模型版本控制功能，确保每次训练生成的模型能够正确标记版本号，并与历史版本进行对比。 2、模型存储：训练过程中生成的模型会被存储在平台中，确保模型数据的安全性和可用性。 3、模型元数据管理：为每个训练模型生成元数据，记录训练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如训练集、算法、训练参数等），方便后续查询和分析。 | | 提供模型版本管理API，支持模型版本的查询、更新、删除。 提供训练模型元数据管理API，支持上传和更新模型相关信息。 | | 模型格式转换 | 1、模型格式转换：支持不同AI模型格式的转换（如TensorFlow到PyTorch、Keras到TensorFlow等）。通过提供工具扩展，支持自定义的转换规则。 2、模型参数管理：支持训练模型的参数管理，包括对训练过程中生成的超参数和模型权重的存储与更新。 | | 提供模型格式转换API，支持常见格式间的转换。 提供模型参数管理接口，支持模型参数的导入、导出和转换。 | | 远程模型挂载与推理支持 | 1、远程挂载支持：提供远程挂载功能，支持GPU集群访问存储在平台中的模型文件。通过挂载，推理程序可以直接访问模型文件并进行推理。 2、模型推理支持：虽然不直接执行推理任务，但平台应提供对推理程序加载模型文件的支持，确保推理程序能够顺利运行。 | | 提供远程模型挂载API，支持GPU集群对模型文件的挂载访问。 提供模型推理相关的API，确保推理程序能够访问存储的模型文件。 | | 模型管理与审计 | 1、模型操作记录：对每个模型的上传、下载、更新、删除等操作进行详细记录，确保模型的完整性。 2、审计与合规性：所有模型的操作行为（如版本更新、删除等）应满足审计要求，确保合规性。 | | 提供模型操作日志API，支持查询模型的操作历史记录。 提供审计接口，确保所有操作的合规性和透明度。 |   **（三）其他方案要求**  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软件架构与功能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开发建设该项目拟采用的系统架构、数据架构、关键技术路线、功能描述说明等）：方案合理、技术可行、设计完整。  2.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分布式存储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存储架构、数据分片、存储扩展、数据一致性及容灾实现方式等）：架构先进，机制完善，具备高可用性与可扩展性，满足多源异构数据接入、存储与管理要求，数据安全保障能力强，方案成熟稳定。  3.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计算扩展与模块化实现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扩展实现方式、模块化与插件设计、数据处理工作流、批量数据处理、扩展管理模式等）：设计科学，灵活高效，具备良好的模块拆解与集成能力。  4.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卫生系统元数据扩展清单（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湖医疗数据类别与对应的元数据清单等）：表格结构设计规范，内容设计清晰合理，并包含完整的类别信息。  5.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本地算力调度与模型训练集成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调度机制、系统集成能力、资源调度策略等）：具备完善的调度机制、高度的系统集成能力、灵活智能的资源调度策略，并支持便捷高效的用户操作体验。  6.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与运维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系统上线后的技术支持、运行保障、故障响应、安全管理、人员培训等）：完善具体，结构清晰，内容详实，安排合理。  **（四）运维服务质量考核表** 考核满分为100分。评分细则如下（扣减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项目** | **评分细则** | **扣分情况** | | 1 | 优化需求管理 | 1、未能按时完成需求收集工作，扣2分。 |  | | 2、擅自修改已确定的优化需求范围，不通报采购人对接人的，发现一次扣2分。 |  | | 3、发现重大优化需求分析缺陷，扣2分。 |  | | 2 | 沟通管理 | 1、对外擅自承诺新版本发布或BUG修复时间，发现一次扣2分。 |  | | 2、项目软件有BUG,发现以后不及时通报采购人对接人，不能及时解决因为BUG导致的开发问题，发现一次扣3分。 |  | | 3 | 故障处理及Bug修复时限 | 1、引起业务中断的故障（明确非项目软件原因除外），每发生一次重大故障扣5分到15分；每发生一次非重大故障扣1分到4分； |  | | 2、因文档不全、人员未及时到位等导致不能及时进行故障处理，每次扣2分； |  | | 3、未按照共同确定的时限修复软件BUG,发现一次扣5分。 |  | | 4 | 文档管理 | 1、优化版本没有完整的设计、实施、开发、维护文档，而发布上线，发现一次扣3分。 |  | | 2、文档更新不及时，发现一次扣1分，引起问题的，发现一次扣2分。 |  | | 5 | 版本管理 | 1、没有及时按要求进行版本的升级维护，发现一次扣3分。 |  | | 6 | 日常维护 | 1、电话支持服务： 上班时间无人接听支持电话，每发生一次扣1分； 接听支持电话时，态度不好或推诿，每发生一次扣1分； 对于无法电话中解决的问题，下一步解决安排不妥当而导致投诉升级，每发生一次扣2分； |  | | 2、邮件支持服务： 收到用户（含用户方集成商）反映问题的邮件后，在24小时内不处理（周六、日除外），每发生一次扣1分； 处理完用户的问题后，不及时反馈，每发生一次扣1分； |  | | 7 | 重大事项一票否决规定 | 对于项目软件提供商严重违反规定，如：项目严重超期、产品质量严重不符合采购人要求、泄露系统配置、系统信息、相关文档内容和核心技术；因其他原因导致重大故障，引起严重后果。当次考核得分为零，并按相关规定追究当事人及所在公司的责任。 |  | | 8 | 奖励和加分说明 | 1.奖励得分前提条件为当月基本得分在80分以上，且奖励总分原则上不超过20分，奖励分数+当月基本得分原则上不超过100分。  2.发现基于此项目在开发和维护管理中存在风险并及时提出解决方案每次可给予5分奖励。  3.发生系统故障，并积极主动配合并挽回或避免损失可给予2到6分奖励。  4.提出有价值的合理化建议，每次给予加1分奖励，如果采纳并取得显著效果的，每次给予加5分奖励。  5.对投诉处理积极主动，提出合理化解决投诉方案，配合解决好重大投诉,可给与1-5分奖励。 |  | | 总得分（扣减分后） | | |  |   考核说明：采用100分制，运维服务期内，采购人每半年对中标供应商的运维服务质量情况进行考核，采购人根据中标供应商该年度两次运维服务质量考核结果的平均值支付运维服务期满后的服务费：  1.优秀：运维服务质量考核在90分（含）以上，足额支付运维服务期满后的服务费。  2.良好：运维服务质量考核在80分-89分，扣除运维服务期满后的服务费人民币2,000.00元，并责令中标供应商加强运维服务质量管理。  3.合格：运维服务质量考核在60分-79分，扣除运维服务期满后的服务费人民币5,000.00元并责令整改，若整改无效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一切责任与采购人无关。  4.不合格：运维服务质量考核在60分（不含）以下，扣除运维服务期满后的服务费且采购人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及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注：年度两次运维服务质量考核结果的平均值达到合格或以上并按采购人要求整改（如有）完毕则视为最终验收合格。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采购包情况 |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
| 2 | 开标方式 | 远程电子开标 |
| 3 | 评标方式 | 现场电子评标 （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
| 4 | 评标办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
| 5 | 报价形式 | 采购包1：总价 |
| 6 | 报价要求 |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
| 7 | 现场踏勘 | 否 |
| 8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9 | 投标保证金 | 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
| 10 | 投标文件要求 |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0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 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
| 11 |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 采购包1：1家 |
| 12 | 中标供应商数量 | 采购包1：1家 |
| 13 | 有效供应商家数 |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
| 14 |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 无：- |
| 15 |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6 | 代理服务费 |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采购代理服务费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收费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附表服务类招标收费标准向中标(成交)人收取中标服务费，以中标价为计费基数计算代理费后下浮30%执行。 |
| 17 |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8 | 其他 | 其他，1.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留意投标文件澄清等环节信息，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对应的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未按要求进行响应，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文件信息公开要求，根据《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南海区关于进一步深化政府采购改革的意见>的通知》（南财采〔2020〕6号）的有关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海分中心“交易信息”网页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同时一并公示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接受社会公众监督，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视为已作出以下承诺：（1）承诺同意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将投标文件中以下信息予以公开，公开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业绩、检验检测报告、履约验收报告及评价、社保证明、设备发票、职称、各种证件（身份证除外）、货物的规格型号及配置参数等。以下投标文件信息不属于公开范围：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2）投标人承诺保证上述应公示的内容的真实性，且确认不涉及任何个人隐私、商业非公开资料/保密内容和其他不可公开的内容。如若中标，同意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将上述应公示的内容予以公开。 3.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附件的《工程类、服务类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模板（填写说明）》进行响应，否则不予认定。 4.根据《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佛山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促进公平竞争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佛政数函[2021]54号），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微企业可凭借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利用“省中小融”、“粤信融”、“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等平台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获得无财产抵押贷款。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项目。 6.招标文件附件：投标人应将招标公告中“相关附件”（如有）内容填写好相关信息后附在投标文件中。 7.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人民币元为单位，在《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元/%）”因系统格式问题无法调整，实际应为“投标报价（元）”；因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为系统直接生成无法调整，请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项目特点情况选用。 8.响应文件内证明材料：投标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须清晰可辨，明确反应相关响应的信息，否则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9.根据《佛山市财政局关于加强政府采购管理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佛财采购函[2024] 8号）要求，原则上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日内签订合同；合同签订无需经单位集体会议决策的，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 19 | 开标解密时长 | 30分钟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
| 20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600/index），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nanhai.gov.cn/），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http://www.gdxczb.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600/index），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nanhai.gov.cn/），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http://www.gdxczb.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蔡先生

电话：0757-85753190

传真：/

邮箱：gdxc@gdxczb.cn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广佛公路平地段38号万成广场A座2008室

邮编：5280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股

地 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南新三路20号

电 话：0757-86282779、86282776

邮 编：528200

传 真：-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 | | |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内容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扫描件；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投标人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招标公告附件）或提供以下资料：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2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3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投标人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招标公告附件）或提供以下资料：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成立不足一年的单位可以提供投标截止前上一季度或月份财务会计报表； |
| 4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5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详见招标公告附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执行，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6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7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
| 8 | 联合体投标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9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小微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见招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招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点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投标函 | 已按规定格式编制及盖章、签署，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2 | 授权文件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
| 3 | 投标文件内容、签字、盖章 | 投标文件内容完整，无重大错漏，并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
| 4 | 投标方案 |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方案及报价方案固定。 |
| 5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出本项目该采购包的预算金额。 |
| 6 | “★”号实质性响应情况 |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号实质性条款。投标时须按要求填写（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及（商务条件响应表）（如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须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
| 7 | 其它 | 投标文件中没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 商务部分14.0分  技术部分56.0分  报价得分30.0分 | |
| 技术部分 | | 重要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5.0分) | 投标人对“第二章 采购需求”的“附表一”的“（二）采购清单及要求”的“2.详细技术参数要求”带“▲”的重要技术参数进行逐一响应，每满足1项得1分，本项共5分。 注：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做出相应技术响应，如不响应或响应的内容不满足参数要求，则视为负偏离。若参数要求中“▲”标注位置为“一级功能模块”则“二级功能模块、功能描述、技术参数及要求”整体作为一项参数，以此类推。 |
| 软件架构与功能设计方案 (7.0分) |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的“附表一”的“（三）其他方案要求”内容提供的软件架构与功能设计方案进行评审： 1.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软件架构与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7分； 2.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软件架构与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4分； 3.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软件架构与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 4.不提供或其他情况，得0分。 |
| 分布式存储设计方案 (7.0分) |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的“附表一”的“（三）其他方案要求”内容提供的分布式存储设计方案进行评审: 1.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分布式存储设计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7分； 2.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分布式存储设计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4分； 3.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分布式存储设计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 4.不提供或其他情况，得0分。 |
| 计算扩展与模块化实现方案 (7.0分) |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的“附表一”的“（三）其他方案要求”内容提供的计算扩展与模块化实现方案进行评审: 1.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计算扩展与模块化实现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7分； 2.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计算扩展与模块化实现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4分； 3.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计算扩展与模块化实现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 4.不提供或其他情况，得0分。 |
| 卫生系统元数据扩展清单 (6.0分) |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的“附表一”的“（三）其他方案要求”内容提供的卫生系统元数据扩展清单进行评审: 1.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卫生系统元数据扩展清单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6分； 2.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卫生系统元数据扩展清单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 3.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卫生系统元数据扩展清单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 4.不提供或其他情况，得0分。 |
| 本地算力调度与模型训练集成方案 (6.0分) |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的“附表一”的“（三）其他方案要求”内容提供的本地算力调度与模型训练集成方案进行评审: 1.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本地算力调度与模型训练集成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6分； 2.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本地算力调度与模型训练集成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 3.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本地算力调度与模型训练集成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 4.不提供或其他情况，得0分。 |
| 本土化及自主化支持 (12.0分) | 1.本国芯片与服务器设备适配能力（6分）：本项根据投标人提交的视频演示内容进评分，演示使用本国编程语言在本国服务器平台（如鲲鹏、飞腾、龙芯、海光等）上的程序编译与运行效果，以验证投标人对本国软硬件的适配能力。评审标准如下： (1) 视频中清晰展示所使用的设备处理器型号及操作系统信息，确认运行环境为本国平台，得2分； (2) 使用本国编程语言编译示例代码，视频中展示编译完整过程，得2分； (3) 成功运行编译生成的程序，验证运行正常无报错，得2分。 本子项最高得6分。 2. 本国数据库兼容能力（6分） 本项根据投标人提交的视频演示内容进行评分。视频需展示使用本国编程语言与本国数据库的连接、数据操作过程，以验证对主流本国数据库的兼容与适配能力。评分标准如下： (1) 视频中展示系统成功连接至少一种主流本国数据库（如达梦、人大金仓、南大通用、GaussDB 等），并能够展示数据库版本信息，得2分； (2) 展示使用本国编程语言在本国数据库中执行常用操作（如数据插入、查询、更新等），并能正确返回预期结果，得2分； (3) 演示系统对本国数据库扩展特性（如事务处理、存储过程等）具备适配能力，运行无异常，得2分。 本子项最高得6分。 注：（1）评审仅依据投标人提交的视频演示材料进行打分，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判断内容的完整性、真实性与演示效果。如未提供有效视频材料，或视频内容与要求不符，该项不得分。 （2）投标人需提供可播放U盘一份，内含视频播放软件和视频内容，每个投标人的演示时间不得超过10分钟，不留密码，无病毒，保证能正常播放，在开标当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30分钟密封递交。须采用真实系统动态可运行时的视频进行演示。功能演示系统的视频文件格式为：rmvb或avi或mp4，不得采用PPT、图片、静态页面等演示方式。（3）提交演示视频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58号方舟一号建筑产业中心大楼二楼。 |
| 售后服务与运维方案 (6.0分) |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的“附表一”的“（三）其他方案要求”内容提供的售后服务与运维方案进行评审： 1.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与运维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6分； 2.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与运维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 3.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与运维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 4.不提供或其他情况，得0分。 |
| 商务部分 | | 同类项目业绩与数据运维能力 (4.0分) | 提供2022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投标人名义独立承接的相关项目经验及信息系统数据运维能力进行综合评审： 1.同类项目业绩（2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同类项目（数据湖开发或人工智能平台建设项目）业绩进行评分，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2分。 2.数据运维经验（2分）： 投标人具备年数据增长达到TB级以上的自营或代运营系统项目的数据运维经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得2分。 注：同类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与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等的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不提供的不得分。数据运维经验证明材料需包含投标人运营项目的基本信息、项目与投标人关联的证明材料、项目数据规模证明材料，代运营项目则需额外提供代运营合同复印件，以上资料需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 人员资质 (7.0分) | 1.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 （1）具有5年或以上信息化项目管理工作经验，得1分； （2）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人社部颁发或人社部与工信部颁发)，得1分； 本小项最高得2分。 2.拟投入的技术负责人： （1）具有5年或以上信息系统项目实施管理工作经验，得1分； （2）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人社部颁发或人社部与工信部颁发)或ITSS IT服务项目经理(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颁发)，得1分； 本小项最高得2分。 3.拟投入的项目核心技术人员（3人）： （1）具有3年或以上信息系统项目开发工作经验，得0.5分/人； （2）具有网络信息安全工程师(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与考试中心颁发)、系统分析师（人社部颁发或人社部与工信部颁发）、系统架构设计师（人社部颁发或人社部与工信部颁发）、软件设计师（人社部颁发或人社部与工信部颁发）信息化相关专业证书之一，得0.5分/证；最多计3人；同一人具备多个证书，可重复计分。本小项最高得3分。 本项最高得7分。 注：1）需提交上述人员在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复印件，不提供或资料提供不齐全或不清晰的不得分。 2）提供上述人员的相关证书证明材料扫描件等。 3）相关工作经验提供由投标人出具的声明文件（声明内容应包含该人员从事对应工作内容的起止时间及所负责的工作内容）。 |
| 综合实力 (3.0分) | 根据投标人在质量管理、服务能力、安全保障方面的认证情况进行综合评审：投标人具有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项得1.5分，最高得3分。 注：（1）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2）如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时间以投标人营业执照上的成立/注册日期至响应截止当天计算）导致未能获得认证证书的，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视为满足该项评分。不提供不得分。 |
| 投标报价 | |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同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甲方： | 采购人名称 |
| 乙方： | （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
| 签订日期： | 年月日 |
| 合同性质： |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主要内容及实现功能目标：**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介绍**

佛山市南海区第五、第六、第七人民医院目前已整合发展为佛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本项目旨在建设一套先进的数据运维与管控平台，涵盖多院区、多系统的统一数据存储、管理和分析的软件层基础设施。平台将采用全栈本土化及自主化技术和本国编程语言开发，并全面支持本国芯片、本国服务器等硬件设备，确保技术体系自主可控。核心功能包括分布式磁盘管理、目录与标签管理、元数据管理和数据检索，同时支持大规模数据管理与智能处理、实时分析、数据集管理和预训练模型管理。通过统一的数据技术架构，平台可实现各业务系统的数据汇聚和共享，避免多院区、多系统重复建设。

**1.2 项目建设目标**

(1)开发统一的数据运维与管控平台：平台将集中管理医院各院区和不同系统间的数据，通过统一的技术架构提供数据存储、处理与分析的能力，确保数据流通和共享的高效性。该平台将作为中间层软件系统，为医院的其他业务系统提供数据支撑与服务，减少多院区、多系统运营过程中的存储设施重复建设。

(2)支持全栈本土化及自主化技术与硬件：平台采用全栈本国技术和本国编程语言进行平台开发，确保技术自主可控，并全面适配本国服务器、本国芯片等硬件设施，构建自主可控的架构体系，支撑医院信息化的可持续发展。

(3)动态扩容与高效存取：平台具备大规模数据管理和智能处理能力，支持横向扩展以应对数据快速增长。通过分布式存储和元数据索引等技术，保证数据存储与访问的高效性。

(4)高效数据存储与检索：利用高效存储管理与快速搜索功能，实现海量医疗数据的快速读写和分析。平台将为临床医生、科研人员和管理者提供精准的多维数据检索和实时分析能力，提升决策支持和科研效率。

(5)医学研究与医疗模型训练支撑：平台将为医院的医学研究、临床应用和医疗模型训练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通过平台的数据集管理与预训练模型管理功能，医院将能够加速医疗领域的AI模型开发与优化，如疾病预测、影像识别等。平台将助力医院在医学研究、临床决策支持及医疗模型训练等领域的发展。

(6)提供数据治理API层支持：平台将提供标准化的数据治理API接口，实现跨系统数据共享和集成。API层支持统一的数据访问、安全审计和治理功能，为未来智慧医疗应用提供稳定的数据基础。平台目标是建立完备的数据治理能力，确保数据的合规使用和高效流通。

**1.3 项目要求**

(1)技术架构设计与平台规划：负责设计平台整体架构，保证高可扩展性和可维护性，支持未来功能扩展和优化。架构设计必须基于本土化及自主化技术栈，确保与现有医院软硬件兼容，为后续开发和部署奠定坚实基础。

(2)软件必须基于本国编程语言开发，能够与医院现有软硬件环境兼容的同时，全面支持本国硬件（如本国芯片、本国服务器等），确保平台在本国环境下的稳定运行。

(3)功能部署与实施：在医院生产环境部署并集成所有功能模块，包含系统安装、配置和集成测试，并完成最终验收。确保系统按时上线、稳定运行，满足医院日常业务需求。

(4)系统性能测试与优化：进行负载、压力和并发测试，评估平台在高负载、大并发场景下的性能，根据测试结果提供优化方案，确保平台能够高效处理海量数据请求。

(5)技术支持与维护服务：提供项目验收后12个月的运维支持，包括定期检查、版本升级、故障排除和技术咨询等。确保平台在运营期间持续稳定，及时响应并解决系统运行中出现的问题。

(6)技术转移与人员转移：项目完成后，服务方应将技术成果与知识传递给医院技术团队，包括完整的源代码、设计文档和架构说明，使医院能够独立进行后续开发、维护和优化。同时，技术服务方应支持项目的关键工程师的劳动关系转移，协助医院聘用相关技术人员，进行后续的技术支持与系统优化。

**1.4项目组织与人员要求**

（1）乙方需针对此项目组织专门项目团队，指定一名专职的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过程管理、各项资源协调和调度等工作。本项目为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类项目，项目负责人应具有计算机类或管理类相关专业硕士及以上学历，需统筹技术研发、部署实施、质量交付、协同协调等多维管理任务，同时需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能力、IT服务项目管理、网络信息安全管理等能力，以提升管理与服务体系建设水平。

（2）乙方在项目实施期内，须安排技术负责人及 名项目核心技术人员按甲方要求提供现场服务，负责项目现场的沟通、实施、推进、问题处理等协调工作。技术负责人应具有计算机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需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能力，技术负责人及项目核心技术人员需具备网络信息安全保障、系统分析、系统集成项目管理、系统架构设计、软件设计、IT服务项目管理等能力。

（3）项目团队人员不可兼任，必须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拟投入人员的人数结合甲方和项目实际需求进行驻场投入项目的实施，项目团队应具备投标文件中对应资质，如因成员能力不足，导致项目实施延期或不能达到本项目的要求，乙方应自违约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3‰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项目延期或不能达到本项目的要求超过15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投标文件中的项目负责人和项目团队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如出现未经甲方同意随意更换人员的情况，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自违约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3‰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超过15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5）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更换不能胜任合同履行工作的项目人员。即使是甲方要求或同意更换的人员，其代替人员的资历仍应得到甲方的认可，且其资历和经验均不低于被更换人员。由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在服务期间内，乙方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对本项目所有工作服务人员缴纳各种社会保险。如服务期内乙方与员工发生劳动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乙方的服务人员直接或间接的工作失误导致发生的事故(包括但不限于意外、工伤医疗事故等)，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二）采购清单及要求**

1.具体采购清单及要求如下：

|  |  |  |
| --- | --- | --- |
| **数据湖基础设施层** | | |
| **一级功能模块** | **二级功能模块** | **功能描述** |
| 存储模块 | 存储管理 | 磁盘分区与格式化 |
| 磁盘健康监控与日志管理 |
| 数据分布与冗余管理 |
| 存储池管理 |
| 数据访问与控制 | 存储权限管理 |
| API访问管理 |
| 数据备份与恢复 | 定期自动备份 |
| 快速数据恢复 |
| 数据加密与安全 | 国密支持 |
| 数据存储加密 |
| 存储监控与报告 | 存储性能监控 |
| 存储资源使用监控 |
| 存储操作日志 |
| 系统管理模块 | 应用管理 | 应用注册 |
| 应用生命周期管理 |
| 授权配置 |
| 应用授权审计 |
| 用户管理 | 用户创建 |
| 用户账户管理 |
| 角色定义 |
| 权限配置 |
| 权限与角色管理 | 权限定义与管理 |
| 权限继承与权限策略 |
| 资源管理 | 资源隔离与管理 |
| 临时授权与访问控制 |
| 持久性授权与控制 |
| 应用接口管理 | API密钥生成与管理 |
| API访问审计 |
| 系统日志与审计 | 系统行为记录 |
| 审计查询 |
| 目录模块 | 目录管理 | 目录创建 |
| 目录信息修改与删除 |
| 目录生命周期管理 |
| 内容管理 | 内容上传 |
| 内容关联与存储 |
| 目录访问与权限 | 目录访问权限配置 |
| 临时与长期授权 |
| 目录API管理 | API访问与权限管理 |
| API日志审计 |
| 目录监控与报告 | 目录操作日志 |
| 目录存储与访问监控 |
| 标签管理 | 标签管理 | 标签创建 |
| 标签分类与层级管理 |
| 标签与数据关联 |
| 标签更新与删除 |
| 标签全局管理 | 全局标签库管理 |
| 标签共享与使用统计 |
| 标签权限管理 | 标签访问权限配置 |
| 标签API管理 | 标签API访问与操作 |
| 标签API日志审计 |
| 元数据管理 | 元数据管理 | 标准计算机文件元数据定义 |
| 自定义元数据定义 |
| 元数据分类与层级管理 |
| 元数据批量导入与导出 |
| 元数据查询与访问 | 高效查询 |
| 元数据索引 |
| 元数据安全与审计 | 访问权限管理 |
| 审计与日志记录 |
| 数据利用服务 | 数据搜索 | 多维度搜索 |
| 支持复杂查询 |
| 统计与看板 | 数据汇总统计 |
| 数据趋势分析 |
| 数据可视化看板 |
| API接口 | 数据搜索API |
| 统计与看板API |
| 缓存与优化 | 数据缓存加速 |
| 缓存更新策略 |
| **数据运维应用层** | | |
| **一级功能模块** | **二级功能模块** | **功能描述** |
| **数据访问与接口管理** | 数据写入与查询API | 1、数据写入：支持应用通过API将数据提交到数据平台，包括文件上传、数据记录保存等。上传的数据应根据数据类型和存储策略进行存储，支持多种文件格式。 2、数据查询：提供基于多维度的查询功能，包括时间范围、标签、目录、元数据等多种条件组合的查询。支持分页查询和数据筛选。 3、数据更新：允许通过API更新已存储的数据，支持数据修改、替换等操作。 |
| 权限控制与访问管理 | 1、权限定义：管理员可以为不同角色和用户定义数据访问权限，确保每个用户只能访问自己有权限的数据。 2、API访问控制：为每个API接口配置访问权限，确保只有授权的应用或用户才能调用API进行数据读写操作。 3、临时与长期授权：支持为特定应用或用户提供临时授权，授权过期后自动失效；同时支持长期授权，确保长期使用的应用可持续访问数据。 |
| API审计与日志管理 | 1、API操作日志：记录所有API操作的详细信息，包括访问时间、调用用户、API请求内容、响应状态、数据操作等。 2、审计功能：提供日志查询和审计功能，帮助管理员检查所有数据操作的合法性，及时发现异常操作。 3、日志存储与管理：确保所有API操作日志能长期存储并支持快速检索。 |
| 数据访问控制与加密 | 1、数据加密：所有传输的数据应进行加密，包括在API请求与响应过程中的数据传输。特别是敏感信息（如医疗数据、个人信息）应进行加密。 2、加密存储：存储在平台中的敏感数据应进行加密，防止在数据泄露时被非法读取。 3、密钥管理：平台应支持密钥管理机制，用于加密和解密数据，并支持密钥的轮换、更新。 |
| 数据访问日志管理与审计 | 1、访问行为记录：系统应记录每次数据访问的详细信息，包括访问时间、访问用户、操作类型、访问数据、成功/失败状态等。 2、日志查询与分析：提供管理员查询访问日志的功能，支持按时间、用户、操作类型等多维度查询访问日志。 3、审计报告生成：能够根据访问日志自动生成审计报告，确保合规性检查。 |
| 数据源接入与数据抓取模块 | 数据源接入 | 1、数据库接入：支持通过标准的SQL协议（如JDBC、ODBC）连接和访问不同类型的数据库（如MySQL、PostgreSQL、Oracle等），从数据库中提取数据。 2、API接口接入：支持通过RESTful API、SOAP等协议从外部系统获取数据，能够处理API的身份验证、分页等功能。 3、文件系统接入：支持从文件系统（如本地文件、HDFS、FTP服务器等）获取数据，支持多种文件格式（如CSV、JSON、XML等）的读取。 |
| 数据抓取与同步 | 1、定期数据抓取：支持定期从外部数据源抓取数据并导入数据湖，支持配置抓取频率（如每天、每小时等）。 2、按需数据抓取：支持手动触发数据抓取操作，根据需求实时从外部系统获取数据。 3、增量数据抓取：支持增量抓取，减少不必要的重复数据传输，优化系统性能。通过标记最新数据（如基于时间戳、ID等）进行增量更新。 |
| 数据转换与清洗 | 1、数据清洗：对导入的数据进行格式化、去除重复数据、填补缺失值等处理，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和一致性。 2、数据标准化：根据预定义的标准，对不同数据源的数据进行转换，统一字段格式、数据类型等。 3、错误处理：对抓取的数据进行错误检测，并提供相应的错误报告和修正机制。 |
| 数据存储与同步 | 1、数据存储：将清洗后的数据存储到数据湖系统，支持多种数据存储格式（如JSON、Parquet、Avro等）与存储策略。 2、数据同步：确保外部数据源与数据湖中的数据保持同步，避免出现数据丢失或不一致。 |
| 异常处理与告警 | 1、异常检测：实时监控数据抓取过程中的异常，发现问题时及时停止任务并生成错误报告。 2、告警机制：为系统管理员提供告警机制，当数据抓取任务失败或发生异常时，自动发送通知（如邮件、短信等）。 3、错误日志：记录所有数据抓取过程中的错误日志，便于问题排查和修复。 |
| 数据处理与转化模块 | 数据清洗 | 1、缺失值填补：通过特定的规则或算法（如均值填充、中位数填充、插值等）填补数据中的缺失值，确保数据的完整性。 2、重复数据去除：检查并去除数据中的重复记录，确保数据的唯一性。 3、异常值检测与处理：对数据中的异常值进行检测，并提供修复或剔除方案，避免其影响后续的数据分析。 4、格式化和标准化：对数据进行格式化处理（如日期格式统一、单位转换等），确保数据符合系统标准。 |
| 数据格式转换 | 1、格式转换：支持不同数据格式之间的转换，如CSV转为JSON，XML转为Parquet等。能够处理各种常见的文件格式和数据库格式。 2、数据字段映射：对于不同数据源中字段名称不一致的情况，提供字段映射功能，确保字段名称和格式的统一性。 3、批量转换：支持批量数据格式转换，确保大规模数据集的高效转换。 |
| 数据标准化 | 1、标准化规则：通过设定统一的标准格式（如单位、日期、数值范围等），将不同来源的异构数据转换为标准化格式。 2、数据单位转换：处理不同数据源使用的单位不一致的情况，如长度单位转换、温度单位转换等。 3、数据归一化：将数据进行归一化处理（如对数变换、线性转换等），确保数据适应模型训练和分析要求。 |
| 数据集生成与处理 | 1、数据集创建：根据业务需求，生成结构化或非结构化的数据集，确保数据集适应不同分析与训练需求。 2、数据集更新与版本控制：支持对数据集的更新和版本控制，确保每个数据集的历史版本可以追溯。 3、数据集导出：支持将生成的数据集导出为不同格式，如CSV、Excel、JSON等，方便进一步的分析或模型训练使用。 |
| 批量处理与并行计算 | 1、批量数据处理：支持对大量数据的批量处理，包括清洗、格式转换、标准化等操作。 2、并行计算：通过并行计算框架（如分布式计算、MapReduce等）提高大数据集的处理效率，缩短处理时间。 |
| 数据处理监控与报告 | 1、处理进度监控：实时跟踪数据处理任务的执行进度，确保数据处理任务按时完成。 2、错误日志记录：记录数据处理过程中的错误日志，帮助开发人员快速定位问题并进行修复。 3、处理报告生成：自动生成处理报告，记录处理的结果和执行时间等信息，便于后期审核和优化。 |
| AI训练与模型管理 | 预训练模型存储 | 1、模型上传与存储：支持将预训练模型上传到平台，模型将被存储在指定目录下，并支持与模型相关的元数据存储（如模型名称、版本、来源等）。 2、模型格式支持：支持常见的AI模型格式（如TensorFlow、PyTorch、Keras等）的存储。 3、模型元数据管理：为每个存储的模型生成元数据，包括版本号、描述、训练数据、模型精度等。 |
| 训练模型管理 | 1、模型版本控制：提供模型版本控制功能，确保每次训练生成的模型能够正确标记版本号，并与历史版本进行对比。 2、模型存储：训练过程中生成的模型会被存储在平台中，确保模型数据的安全性和可用性。 3、模型元数据管理：为每个训练模型生成元数据，记录训练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如训练集、算法、训练参数等），方便后续查询和分析。 |
| 模型格式转换 | 1、模型格式转换：支持不同AI模型格式的转换（如TensorFlow到PyTorch、Keras到TensorFlow等）。通过提供工具扩展，支持自定义的转换规则。 2、模型参数管理：支持训练模型的参数管理，包括对训练过程中生成的超参数和模型权重的存储与更新。 |
| 远程模型挂载与推理支持 | 1、远程挂载支持：提供远程挂载功能，支持GPU集群访问存储在平台中的模型文件。通过挂载，推理程序可以直接访问模型文件并进行推理。 2、模型推理支持：虽然不直接执行推理任务，但平台应提供对推理程序加载模型文件的支持，确保推理程序能够顺利运行。 |
| 模型管理与审计 | 1、模型操作记录：对每个模型的上传、下载、更新、删除等操作进行详细记录，确保模型的完整性。 2、审计与合规性：所有模型的操作行为（如版本更新、删除等）应满足审计要求，确保合规性。 |

2.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数据湖基础设施层** | | | | |
| **一级功能模块** | **二级功能模块** | **功能描述**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
| 存储模块 | 存储管理 | 磁盘分区与格式化 | 提供磁盘的分区和格式化功能，支持不同存储设备（如SSD、HDD、本国硬盘）的初始化，确保硬件设备的兼容性。 | |
| 磁盘健康监控与日志管理 | 实时监控磁盘的健康状态，并记录I/O异常。 | |
| 数据分布与冗余管理 | 实现数据的分布式存储与冗余机制，确保数据安全与高可用性。 | |
| 存储池管理 | 创建、管理和分配存储池资源，根据不同业务需求动态分配存储空间，支持不同的存储策略。 | |
| 数据访问与控制 | 存储权限管理 | 提供对存储系统的访问权限管理，定义不同用户和角色的权限。 | |
| API访问管理 | 提供安全的API接口，用于上层应用与存储系统进行交互。 | |
| 数据备份与恢复 | 定期自动备份 | 支持定期对存储的数据进行自动备份，提供备份周期与存储空间管理功能。 | |
| 快速数据恢复 | 提供灵活的数据恢复机制，包括单文件恢复、全量恢复等，确保数据恢复操作的高效性与准确性。 | |
| 数据加密与安全 | 国密支持 | 同时支持标准密码学库与国密加密两种方式对数据进行加密、解密处理。 | |
| 数据存储加密 | 支持标记为敏感数据，自动对敏感数据进行加密存储。 | |
| 存储监控与报告 | 存储性能监控 | 实时监控存储系统的性能，确保存储系统在高负载情况下依然稳定运行。 | |
| 存储资源使用监控 | 监控存储资源的使用情况，包括磁盘空间使用率、IO压力、存储池负载等，帮助管理员及时优化资源。 | |
| 存储操作日志 | 记录所有存储操作的日志信息，便于问题排查与审计，确保平台操作的透明性。 | |
| 系统管理模块 | 应用管理 | 应用注册 | 允许新应用注册，提供应用名称、描述、类型等基本信息录入，并生成唯一的应用ID。 | |
| 应用生命周期管理 | 管理应用的生命周期，支持应用的启用、停用、删除等操作。 | |
| 授权配置 | 配置每个应用的权限，确保应用只能访问自己的存储和资源，支持临时授权、长期授权等灵活配置。 | |
| 应用授权审计 | 对应用授权操作进行审计，记录所有授权变更，并支持查看授权历史。 | |
| 用户管理 | 用户创建 | 支持用户的注册和创建，录入用户信息并分配唯一的用户ID，支持用户信息的更新与删除。 | |
| 用户账户管理 | 管理用户账户的生命周期，包括账户启用、停用、密码重置等功能。 | |
| 角色定义 | 定义不同的用户角色，如管理员、数据分析师、应用开发者等，并为每个角色分配不同的权限。 | |
| 权限配置 | 为用户角色分配具体的资源访问权限，确保用户只能访问和操作其有权限的数据和功能。 | |
| 权限与角色管理 | 权限定义与管理 | 管理数据资源、功能模块等的访问权限，定义哪些用户或角色可以执行哪些操作。 | |
| 权限继承与权限策略 | 允许角色继承其他角色的权限，并配置权限的策略，如访问时间限制、数据操作限制等。 | |
| 资源管理 | 资源隔离与管理 | 对不同应用的存储资源进行隔离，确保每个应用只能访问和操作自己的数据资源。 | |
| 临时授权与访问控制 | 提供临时授权机制，允许管理员为特定用户或应用在限定时间内访问特定资源。 | |
| 持久性授权与控制 | 提供长期授权机制，确保用户或应用可以持久访问指定的资源。 | |
| 应用接口管理 | API密钥生成与管理 | 生成和管理应用API密钥，控制应用与系统交互的权限，确保安全的接口访问。 | |
| API访问审计 | 记录API访问日志，监控API调用情况，并审计每个调用的来源与访问权限。 | |
| 系统日志与审计 | 系统行为记录 | 记录所有用户和应用的操作日志，包括登录、操作、授权、配置变更等事件，确保系统行为可追溯。 | |
| 审计查询 | 提供系统操作的查询功能，帮助管理员查看历史操作记录，便于问题排查和合规检查。 | |
| 目录模块 | 目录管理 | 目录创建 | 支持应用通过API创建新的目录，目录可以是永久的也可以是临时的。每个应用可以创建多个目录，方便分类管理数据。 | |
| 目录信息修改与删除 | 支持修改目录信息（如名称、描述等）及删除目录的功能，确保目录管理灵活可控。 | |
| 目录生命周期管理 | 管理目录的生命周期，包括目录的创建、启用、停用、删除等操作。 | |
| 内容管理 | 内容上传 | 提供内容上传功能，允许用户通过API将数据/文件上传至指定目录，确保上传内容的完整性与正确性。 | |
| 内容关联与存储 | 支持内容与目录的关联操作，每个目录可以包含多个内容，每个内容可以关联多个目录，形成多对多关系。 | |
| 目录访问与权限 | 目录访问权限配置 | 配置不同用户或应用对目录的访问权限，确保资源的安全性，只有授权用户或应用能够访问或修改目录中的内容。 | |
| 临时与长期授权 | 提供灵活的授权机制，支持临时授权与长期授权，允许在特定时间段内允许其他应用或用户访问指定目录的内容。 | |
| 目录API管理 | API访问与权限管理 | 提供标准化的API接口，供应用开发方访问和管理目录内容，支持目录创建、修改、删除、内容上传及权限控制等功能。 | |
| API日志审计 | 对API调用进行日志记录，便于审计和跟踪API的访问行为，确保API操作的安全性与合规性。 | |
| 目录监控与报告 | 目录操作日志 | 记录所有目录相关的操作行为，包括目录创建、修改、删除、内容上传、权限配置等，便于操作追踪与问题排查。 | |
| 目录存储与访问监控 | 实时监控目录的存储使用情况、内容访问频率等信息，帮助管理员优化目录资源的管理与使用。 | |
| 标签管理 | 标签管理 | 标签创建 | 支持应用通过API定义并创建新的标签，标签可以是应用特定的，也可以是跨应用共用的全局标签。 | |
| 标签分类与层级管理 | 标签可以被分类并支持层级结构，确保标签管理的灵活性和可扩展性。 | |
| 标签与数据关联 | 允许应用将标签与数据或内容进行关联，每个数据或内容可以绑定多个标签。 | |
| 标签更新与删除 | 支持更新或删除标签信息，包括标签的内容、分类、关联数据等。 | |
| 标签全局管理 | 全局标签库管理 | 统一管理系统中的所有标签，确保标签在系统中的全局唯一性与一致性。 | |
| 标签共享与使用统计 | 记录并统计每个应用对标签的创建、使用情况，确保标签的全局共享并追踪其使用频率与应用。 | |
| 标签权限管理 | 标签访问权限配置 | 配置标签的访问权限，确保只有授权的用户或应用能够使用、修改或删除标签。 | |
| 标签API管理 | 标签API访问与操作 | 提供标准化的API接口，供应用开发方进行标签的创建、管理、更新、查询等操作。 | |
| 标签API日志审计 | 对所有API操作进行日志记录，确保标签管理操作的可追溯性与审计合规性。 | |
| 元数据管理 | 元数据管理 | 标准计算机文件元数据定义 | 支持定义常见的计算机文件元数据类型（如文件大小、创建时间、修改时间、格式等），以便对常规文件进行管理。 | |
| 自定义元数据定义 | 支持定义医疗场景中特有的自定义元数据类型（如DICOM数据、病历信息、诊断报告等），并支持对其属性进行管理。 | |
| 元数据分类与层级管理 | 提供元数据分类管理功能，允许用户按需求创建元数据类型的层级结构，方便管理不同种类的元数据。 | |
| 元数据批量导入与导出 | 支持批量导入和导出元数据，方便与其他系统进行数据交换，确保数据的高效迁移和整合。 | |
| 元数据查询与访问 | 高效查询 | 提供高效的元数据查询功能，支持基于元数据字段（如时间、类型、属性等）的多维度检索。 | |
| 元数据索引 | 通过索引技术优化元数据检索性能，确保系统能够在海量数据中快速找到相关的元数据。 | |
| 元数据安全与审计 | 访问权限管理 | 配置不同用户和角色的元数据访问权限，确保只有授权的用户能够访问、修改和删除元数据。 | |
| 审计与日志记录 | 记录元数据的访问与操作日志，确保元数据管理过程可追溯，便于审计和合规检查。 | |
| 数据利用服务 | 数据搜索 | 多维度搜索 | 支持根据目录、标签、元数据等多维度进行复杂的数据检索，用户可以自定义搜索条件，如数据类型、时间范围等。 | |
| 支持复杂查询 | 提供支持SQL风格的查询功能，支持联合查询、条件过滤、排序等复杂查询操作。 | |
| 统计与看板 | 数据汇总统计 | 提供对数据的汇总统计功能，包括数据量、数据类型、访问频次等统计指标，支持定制化统计需求。 | |
| 数据趋势分析 | 根据历史数据生成趋势图，帮助用户了解数据变化的趋势与规律，支持时间序列数据的展示。 | |
| 数据可视化看板 | 通过可视化组件（如图表、仪表盘等）展示关键数据指标，帮助用户快速了解数据分析结果。 | |
| API接口 | 数据搜索API | 提供标准化的API接口，允许上层应用或外部系统调用进行数据搜索和查询，支持复杂检索条件和自定义查询。 | |
| 统计与看板API | 提供统计数据和可视化看板数据的API接口，供其他系统或用户调用，返回统计结果或图表数据。 | |
| 缓存与优化 | 数据缓存加速 | 对经常访问的数据和统计结果进行缓存，优化数据访问速度，减少数据库查询开销。 | |
| 缓存更新策略 | 提供灵活的缓存更新策略，包括实时更新、定时更新和周期性更新，支持根据应用需求配置缓存的过期时间或更新频率。 | |
| **数据运维应用层** | | | | |
| **一级功能模块** | **二级功能模块** | **功能描述** |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 **数据访问与接口管理** | 数据写入与查询API | 1、数据写入：支持应用通过API将数据提交到数据平台，包括文件上传、数据记录保存等。上传的数据应根据数据类型和存储策略进行存储，支持多种文件格式。 2、数据查询：提供基于多维度的查询功能，包括时间范围、标签、目录、元数据等多种条件组合的查询。支持分页查询和数据筛选。 3、数据更新：允许通过API更新已存储的数据，支持数据修改、替换等操作。 | | 支持RESTful风格的HTTP API接口，支持POST（写入数据）、GET（查询数据）、PUT（更新数据）等标准HTTP方法；支持分页查询、大数据量查询优化，确保查询性能。 |
| 权限控制与访问管理 | 1、权限定义：管理员可以为不同角色和用户定义数据访问权限，确保每个用户只能访问自己有权限的数据。 2、API访问控制：为每个API接口配置访问权限，确保只有授权的应用或用户才能调用API进行数据读写操作。 3、临时与长期授权：支持为特定应用或用户提供临时授权，授权过期后自动失效；同时支持长期授权，确保长期使用的应用可持续访问数据。 | | 提供用户身份验证功能（如OAuth2、API密钥等）；支持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RBAC），并提供API接口，允许管理员动态修改访问权限 |
| API审计与日志管理 | 1、API操作日志：记录所有API操作的详细信息，包括访问时间、调用用户、API请求内容、响应状态、数据操作等。 2、审计功能：提供日志查询和审计功能，帮助管理员检查所有数据操作的合法性，及时发现异常操作。 3、日志存储与管理：确保所有API操作日志能长期存储并支持快速检索。 | | 支持日志数据的JSON格式存储，支持日志按时间范围、用户、操作类型等进行查询；提供API接口，允许管理员获取和分析日志数据。 |
| 数据访问控制与加密 | 1、数据加密：所有传输的数据应进行加密，包括在API请求与响应过程中的数据传输。特别是敏感信息（如医疗数据、个人信息）应进行加密。 2、加密存储：存储在平台中的敏感数据应进行加密，防止在数据泄露时被非法读取。 3、密钥管理：平台应支持密钥管理机制，用于加密和解密数据，并支持密钥的轮换、更新。 | | 支持使用标准加密协议（如TLS、AES等）进行数据加密；提供密钥管理API接口，支持生成、更新和管理加密密钥。 |
| 数据访问日志管理与审计 | 1、访问行为记录：系统应记录每次数据访问的详细信息，包括访问时间、访问用户、操作类型、访问数据、成功/失败状态等。 2、日志查询与分析：提供管理员查询访问日志的功能，支持按时间、用户、操作类型等多维度查询访问日志。 3、审计报告生成：能够根据访问日志自动生成审计报告，确保合规性检查。 | | 支持基于时间、用户等多维度的日志查询功能；提供API接口，供管理员获取访问日志并生成审计报告 |
| 数据源接入与数据抓取模块 | 数据源接入 | 1、数据库接入：支持通过标准的SQL协议（如JDBC、ODBC）连接和访问不同类型的数据库（如MySQL、PostgreSQL、Oracle等），从数据库中提取数据。 2、API接口接入：支持通过RESTful API、SOAP等协议从外部系统获取数据，能够处理API的身份验证、分页等功能。 3、文件系统接入：支持从文件系统（如本地文件、HDFS、FTP服务器等）获取数据，支持多种文件格式（如CSV、JSON、XML等）的读取。 | | 提供统一的数据源接入API接口，支持配置不同的数据源类型（数据库、API、文件系统等）；支持连接池机制，提高接入效率，减少重复连接开销。 |
| 数据抓取与同步 | 1、定期数据抓取：支持定期从外部数据源抓取数据并导入数据湖，支持配置抓取频率（如每天、每小时等）。 2、按需数据抓取：支持手动触发数据抓取操作，根据需求实时从外部系统获取数据。 3、增量数据抓取：支持增量抓取，减少不必要的重复数据传输，优化系统性能。通过标记最新数据（如基于时间戳、ID等）进行增量更新。 | | 提供定时任务接口，支持配置抓取周期、任务执行时间等；提供增量数据抓取接口，支持基于特定条件（如上次抓取时间）获取新数据。 |
| 数据转换与清洗 | 1、数据清洗：对导入的数据进行格式化、去除重复数据、填补缺失值等处理，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和一致性。 2、数据标准化：根据预定义的标准，对不同数据源的数据进行转换，统一字段格式、数据类型等。 3、错误处理：对抓取的数据进行错误检测，并提供相应的错误报告和修正机制。 | | 提供数据清洗和转换接口，允许用户定义和应用数据清洗规则；支持对清洗失败的数据提供详细的错误信息，便于后续修复。 |
| 数据存储与同步 | 1、数据存储：将清洗后的数据存储到数据湖系统，支持多种数据存储格式（如JSON、Parquet、Avro等）与存储策略。 2、数据同步：确保外部数据源与数据湖中的数据保持同步，避免出现数据丢失或不一致。 | | 提供存储接口，支持将数据保存到不同的存储层（如原始存储、结构化存储等）；支持存储路径管理，确保数据存储的组织性与可扩展性。 |
| 异常处理与告警 | 1、异常检测：实时监控数据抓取过程中的异常，发现问题时及时停止任务并生成错误报告。 2、告警机制：为系统管理员提供告警机制，当数据抓取任务失败或发生异常时，自动发送通知（如邮件、短信等）。 3、错误日志：记录所有数据抓取过程中的错误日志，便于问题排查和修复。 | | 提供错误日志查询接口，管理员可以查看和分析抓取过程中的异常信息。 提供告警接口，支持配置不同类型的告警通知（如电子邮件、短信等）。 |
| 数据处理与转化模块 | 数据清洗 | 1、缺失值填补：通过特定的规则或算法（如均值填充、中位数填充、插值等）填补数据中的缺失值，确保数据的完整性。 2、重复数据去除：检查并去除数据中的重复记录，确保数据的唯一性。 3、异常值检测与处理：对数据中的异常值进行检测，并提供修复或剔除方案，避免其影响后续的数据分析。 4、格式化和标准化：对数据进行格式化处理（如日期格式统一、单位转换等），确保数据符合系统标准。 | | 提供灵活的清洗规则接口，允许用户自定义清洗规则。 支持批量处理和逐条数据清洗，适应大规模数据集。 |
| 数据格式转换 | 1、格式转换：支持不同数据格式之间的转换，如CSV转为JSON，XML转为Parquet等。能够处理各种常见的文件格式和数据库格式。 2、数据字段映射：对于不同数据源中字段名称不一致的情况，提供字段映射功能，确保字段名称和格式的统一性。 3、批量转换：支持批量数据格式转换，确保大规模数据集的高效转换。 | | 提供格式转换接口，支持常见格式的转换，如CSV、JSON、XML、Parquet等。 提供字段映射接口，支持用户自定义字段映射规则。 |
| 数据标准化 | 1、标准化规则：通过设定统一的标准格式（如单位、日期、数值范围等），将不同来源的异构数据转换为标准化格式。 2、数据单位转换：处理不同数据源使用的单位不一致的情况，如长度单位转换、温度单位转换等。 3、数据归一化：将数据进行归一化处理（如对数变换、线性转换等），确保数据适应模型训练和分析要求。 | | 提供标准化规则配置接口，允许用户定义统一的数据标准。 提供单位转换功能接口，确保不同单位的数据能够互相转换。 |
| 数据集生成与处理 | 1、数据集创建：根据业务需求，生成结构化或非结构化的数据集，确保数据集适应不同分析与训练需求。 2、数据集更新与版本控制：支持对数据集的更新和版本控制，确保每个数据集的历史版本可以追溯。 3、数据集导出：支持将生成的数据集导出为不同格式，如CSV、Excel、JSON等，方便进一步的分析或模型训练使用。 | | 提供数据集创建与更新接口，允许用户定义数据集结构和内容。 支持数据集的版本控制接口，确保每个版本的数据集都能被追溯。 |
| 批量处理与并行计算 | 1、批量数据处理：支持对大量数据的批量处理，包括清洗、格式转换、标准化等操作。 2、并行计算：通过并行计算框架（如分布式计算、MapReduce等）提高大数据集的处理效率，缩短处理时间。 | | 提供批量数据处理接口，支持按批次进行数据操作。 支持并行计算框架的API接口，允许用户将任务分发到多个计算节点上进行处理。 |
| 数据处理监控与报告 | 1、处理进度监控：实时跟踪数据处理任务的执行进度，确保数据处理任务按时完成。 2、错误日志记录：记录数据处理过程中的错误日志，帮助开发人员快速定位问题并进行修复。 3、处理报告生成：自动生成处理报告，记录处理的结果和执行时间等信息，便于后期审核和优化。 | | 提供实时进度查询接口，允许管理员查看处理任务的执行状态。 支持错误日志查询接口，方便管理员排查问题。 |
| AI训练与模型管理 | 预训练模型存储 | 1、模型上传与存储：支持将预训练模型上传到平台，模型将被存储在指定目录下，并支持与模型相关的元数据存储（如模型名称、版本、来源等）。 2、模型格式支持：支持常见的AI模型格式（如TensorFlow、PyTorch、Keras等）的存储。 3、模型元数据管理：为每个存储的模型生成元数据，包括版本号、描述、训练数据、模型精度等。 | | 提供模型上传API，允许用户上传不同类型的AI模型。 提供模型元数据管理接口，支持查询、修改和更新模型元数据。 |
| 训练模型管理 | 1、模型版本控制：提供模型版本控制功能，确保每次训练生成的模型能够正确标记版本号，并与历史版本进行对比。 2、模型存储：训练过程中生成的模型会被存储在平台中，确保模型数据的安全性和可用性。 3、模型元数据管理：为每个训练模型生成元数据，记录训练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如训练集、算法、训练参数等），方便后续查询和分析。 | | 提供模型版本管理API，支持模型版本的查询、更新、删除。 提供训练模型元数据管理API，支持上传和更新模型相关信息。 |
| 模型格式转换 | 1、模型格式转换：支持不同AI模型格式的转换（如TensorFlow到PyTorch、Keras到TensorFlow等）。通过提供工具扩展，支持自定义的转换规则。 2、模型参数管理：支持训练模型的参数管理，包括对训练过程中生成的超参数和模型权重的存储与更新。 | | 提供模型格式转换API，支持常见格式间的转换。 提供模型参数管理接口，支持模型参数的导入、导出和转换。 |
| 远程模型挂载与推理支持 | 1、远程挂载支持：提供远程挂载功能，支持GPU集群访问存储在平台中的模型文件。通过挂载，推理程序可以直接访问模型文件并进行推理。 2、模型推理支持：虽然不直接执行推理任务，但平台应提供对推理程序加载模型文件的支持，确保推理程序能够顺利运行。 | | 提供远程模型挂载API，支持GPU集群对模型文件的挂载访问。 提供模型推理相关的API，确保推理程序能够访问存储的模型文件。 |
| 模型管理与审计 | 1、模型操作记录：对每个模型的上传、下载、更新、删除等操作进行详细记录，确保模型的完整性。 2、审计与合规性：所有模型的操作行为（如版本更新、删除等）应满足审计要求，确保合规性。 | | 提供模型操作日志API，支持查询模型的操作历史记录。 提供审计接口，确保所有操作的合规性和透明度。 |

（三）运维服务质量考核表  
考核满分为100分。评分细则如下（扣减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项目 | 评分细则 | 扣分情况 |
| 1 | 优化需求管理 | 1、未能按时完成需求收集工作，扣2分。 |  |
| 2、擅自修改已确定的优化需求范围，不通报甲方对接人的，发现一次扣2分。 |  |
| 3、发现重大优化需求分析缺陷，扣2分。 |  |
| 2 | 沟通管理 | 1、对外擅自承诺新版本发布或BUG修复时间，发现一次扣2分。 |  |
| 2、项目软件有BUG,发现以后不及时通报甲方对接人，不能及时解决因为BUG导致的开发问题，发现一次扣3分。 |  |
| 3 | 故障处理及Bug修复时限 | 1、引起业务中断的故障（明确非项目软件原因除外），每发生一次重大故障扣5分到15分；每发生一次非重大故障扣1分到4分； |  |
| 2、因文档不全、人员未及时到位等导致不能及时进行故障处理，每次扣2分； |  |
| 3、未按照共同确定的时限修复软件BUG,发现一次扣5分。 |  |
| 4 | 文档管理 | 1、优化版本没有完整的设计、实施、开发、维护文档，而发布上线，发现一次扣3分。 |  |
| 2、文档更新不及时，发现一次扣1分，引起问题的，发现一次扣2分。 |  |
| 5 | 版本管理 | 1、没有及时按要求进行版本的升级维护，发现一次扣3分。 |  |
| 6 | 日常维护 | 1、电话支持服务： 上班时间无人接听支持电话，每发生一次扣1分； 接听支持电话时，态度不好或推诿，每发生一次扣1分； 对于无法电话中解决的问题，下一步解决安排不妥当而导致投诉升级，每发生一次扣2分； |  |
| 2、邮件支持服务： 收到用户（含用户方集成商）反映问题的邮件后，在24小时内不处理（周六、日除外），每发生一次扣1分； 处理完用户的问题后，不及时反馈，每发生一次扣1分； |  |
| 7 | 重大事项一票否决规定 | 对于项目软件提供商严重违反规定，如：项目严重超期、产品质量严重不符合甲方要求、泄露系统配置、系统信息、相关文档内容和核心技术；因其他原因导致重大故障，引起严重后果。当次考核得分为零，并按相关规定追究当事人及所在公司的责任。 |  |
| 8 | 奖励和加分说明 | 1.奖励得分前提条件为当月基本得分在80分以上，且奖励总分原则上不超过20分，奖励分数+当月基本得分原则上不超过100分。  2.发现基于此项目在开发和维护管理中存在风险并及时提出解决方案每次可给予5分奖励。  3.发生系统故障，并积极主动配合并挽回或避免损失可给予2到6分奖励。  4.提出有价值的合理化建议，每次给予加1分奖励，如果采纳并取得显著效果的，每次给予加5分奖励。  5.对投诉处理积极主动，提出合理化解决投诉方案，配合解决好重大投诉,可给与1-5分奖励。 |  |
| 总得分（扣减分后） | | |  |

考核说明：采用100分制，运维服务期内，甲方每半年对乙方的运维服务质量情况进行考核，甲方根据乙方该年度两次运维服务质量考核结果的平均值支付运维服务期满后的服务费：

1.优秀：运维服务质量考核在90分（含）以上，足额支付运维服务期满后的服务费。

2.良好：运维服务质量考核在80分-89分，扣除运维服务期满后的服务费人民币2,000.00元，并责令乙方加强运维服务质量管理。

3.合格：运维服务质量考核在60分-79分，扣除运维服务期满后的服务费人民币5,000.00元并责令整改，若整改无效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一切责任与甲方无关。

4.不合格：运维服务质量考核在60分（不含）以下，扣除运维服务期满后的服务费且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及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注：年度两次运维服务质量考核结果的平均值达到合格或以上并按甲方要求整改（如有）完毕则视为最终验收合格。

**二、产品及服务供应清单：**见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

**三、基本合同条款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条款** | **内容** |
| **1.** | **合同总额** | 人民币：小写： 元；  大写： 元整。 |
| **2.** | **合同总额**  **内容** | （1）合同金额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实施费用、技术培训费，所有的税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如果乙方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服务期内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乙方负责，甲方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项目合同金额应包含采购项目的全部费用，在合同期限内，项目服务费不以任何理由而增加。甲方按合同总额支付费用，并在服务期内对合同总额不作任何的调整。 |
| **3.** | **项目服务**  **地点** | 甲方（用户）指定地点。  详细地址为： |
| **4.** | **合同履行**  **期限** |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200个工作日内系统开发部署完毕，并交付使用。系统正式上线试运行一个月后进行项目初步验收。运维服务期自初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
| **5.** | **合同签订方式及情况** | □ 一次性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  □ 本项目分次签订合同，每次合同服务期为一年。本次情况如下：  （1）本次签订为第 次；  （2）本次合同金额为（大写）：元，（￥ 元）；  （3）本次服务期起止时间： 年 月日至 年 月 日 |
| **6.**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甲方审核后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  2期：支付比例15%,  乙方进场并向甲方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和进场人员明细表，甲方审核后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15%。  3期：支付比例30%,  系统完成整体部署，正式上线后并交付对应文档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文档交付申请单，甲方审核后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  4期：支付比例15%,  当乙方的产品在甲方指定的系统正式上线试运行一个月后进行项目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试运行申请单、初步验收报告，甲方审核后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15%。  5期：支付比例10%,  系统运维服务期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运维服务质量考核表和最终验收报告，甲方审核后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10%。 |
| **7.** | **付款要求** | 1.每期款项需经甲方确认后进行支付。2.本项目合同的每笔款项以人民币支票或银行汇款方式支付，根据项目的完成情况，甲方按上述时间节点支付对应款项。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必须出具合规的等额增值税发票等凭证资料。如发生考核扣罚或违约金甲方有权在上述支付款项中扣除相应金额后再支付。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均必须与合同乙方名称一致。 |
| **8.** | **履约保证金** | 交纳比例：1%  缴费渠道：电子保函（保险）、支票（本票、汇票）、其他  账号：695173644709  户名：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  开户行：中国银行佛山南海大沥支行  支票提交方式：票据方式提交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票据方式提交  说明：（1）乙方于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的1%作为履约保证金。  （2）在乙方按合同要求全部完成，收到相关资料后30日内，如乙方无违约行为，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无息全额退还给乙方。合同因乙方原因产生违约，导致合同无法继续执行的情况，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3）履约保证金以保函形式递交的，被没收履约保证金后或合同期间保函失效的，乙方须重新开具提交给甲方，且履约保函的有效期须涵盖本项目合同履行期结束。  （4）如在合同履行期间，履约保证金如有发生被甲方扣减的，乙方须在自扣减之日起10天内补齐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否则，视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作出赔偿。  注：上述保函是指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
| **9.** | **试运行** | （1）试运行期自系统完成部署并交付使用正式上线之日起1个月。试运行期内，系统出现的所有问题，乙方须及时解决、调整并做好记录，此记录将作为初步验收的依据之一。试运行期结束，如系统没有发生较大问题(不影响系统使用)，视为初步验收合格;如系统仍有较大问题(影响系统正常使用)未解决，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
| **10.** | **运维服务要求** | （1）运维服务期：自初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运维服务期满后为有偿维护，每年维护费用收取标准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  （2）故障响应：运维服务期内，在接到甲方的服务要求通知后，10分钟内给予甲方明确答复，售后服务人员将在2小时内进行在线和远程技术支持。一般问题2小时内解决；较大问题在4小时以内解决；重大问题4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并在24小时内解决。 （3）运维服务：每6个月提供一次上门运维巡检服务，巡检内容包括对本项目所涉及的系统设备进行巡检，形成巡检报告，保证系统运行正常。  （4）技术培训：提供不少于4次的人员的培训，包括但不限于操作培训、面对面培训、保养培训和维修培训，并提供对部分甲方操作人员简单故障排除方法的培训。同时提供书面承诺和培训方案，并对相关技术问题进行充分交流，使甲方操作人员能熟练使用现有系统；培训操作人员至熟悉为止。  （5）信息安全保证：系统的安全性和保密性必须严格遵循相关信息安全标准，切实保证在系统使用的各个环节均能最大限度保障信息安全，杜绝各类漏洞及错误的出现。  （6）运维服务：运维服务期内，乙方需提供全面的运维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日常运行监控、定期巡检、性能优化、数据备份与恢复等，确保系统持续稳定、高效运行。乙方应每6个月提供系统运行状态报告，并在发生潜在风险时及时预警和处置，保障甲方业务正常开展。 |
| **11.** | **项目文档与交付要求** | 乙方需根据实施进度及时提供相应的过程及成果文档，包括但不限于：  （1）启动阶段：《项目实施方案》等；  （2）需求分析阶段：《需求说明书》等；  （3）设计阶段：《系统概要设计说明书》 《系统详细设计说明书》 《数据库设计说明书》等；  （4）测试阶段：《测试计划》 《测试分析报告》等；  （5）试运行阶段：《试运行计划》 《试运行报告》等；  （6）过程文档：《会议纪要》 《实施周报》 《项目进度月报》等；  （7）交付使用：《用户操作手册》 《系统管理员手册》 《系统安装维护手册》（包括系统配置手册、系统参数列表）、《培训手册》 《系统安全响应应急预案》等；  （8）项目合同期内乙方需配置相关专业人员配合甲方编制和印发与本项目相关的汇报、宣传等材料，做好相应的宣传工作。 |
| **12.** | **实施规范要求** | （1）服从甲方对建设过程及建设质量、进度等方面的监督和规范管理；  （2）严格遵循甲方的相关要求，包括遵循甲方发出的工作联系单、监理通知单等监理指令，甲方将全力支持乙方对系统标准规范、项目工作界面和配合要求等方面的理解和实施；  （3）正式启动项目前，须提交项目组织结构、项目计划和实施方案报甲方位审核，审批通过，才能申请开工实施；  （4）按照项目阶段和进度要求及时向甲方报审各项目文档，经审批通过后才能按项目文档执行实施； |
| **13.** | **免责条款** | 乙方实施人员在甲方进行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任何非甲方原因而造成的财产损失、人身伤害或意外等事件，其事件结果均应由乙方全权承担。 |

**四、服务对照执行标准：**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

2.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合理要求；

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的现行标准版本。

**五、投诉跟踪服务要求：**

1.乙方须提供常设的投诉热线服务，并对投诉内容进行及时跟踪、回访。对甲方的投诉与通知，必须按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处理完毕，若特发事件不能在短时间内解决，乙方必须采取应急措施，或按甲方认可的应急方案执行，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业务。

2.合同履行期限内，甲方有权按本项目的管理要求对乙方进行不定期抽查检查，若对不合格的管理服务提出警告后，仍未得到有效解决时，甲方有权终止采购合同。

3.乙方服务机构名称及地址：

联系人1： ，联系电话： ，手机： ；

联系人2： ，联系电话： ，手机： ；

服务专线电话：

4.其他服务要求：（补充内容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六、验收要求：**

1.乙方配合甲方分阶段完成产品研发部署工作，按如下2个阶段进行验收：

（1）系统完成整体部署，正式上线后并交付对应文档，试运行1个月后进行项目初步验收，根据系统试运行的要求作为初步验收的标准，初步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初步验收报告、运行申请单。

（2）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运维服务期，运维服务期1年，甲方每半年对乙方进行运维服务质量考核，考核合格后进行最终验收，根据运维服务期质量考核表的考核情况作为最终验收的标准，乙方向甲方提供运维服务质量考核表和最终验收报告。项目验收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及各项要求。③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2.其他验收要求：（补充内容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七、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1.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2）本项目所产出的软件源代码、技术文档等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保密条款

（1）乙方必须如约承担合同履行时所应该尽的一切保密义务。乙方及其参与本项目的所有工作人员均须对甲方信息、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料、数据进行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给第三方，否则，甲方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中止或解除而失效。

（2）与本项目有关甲方的信息、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料、数据等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声像资料、电子数据等）均属甲方所有，乙方及其参与本项目的所有工作人员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或合同终止后，不得泄露，也不得超越本项目实施范围使用。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须从违约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3‰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按全额赔偿。

2.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或无故拖延验收、付款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逾期应付款总额的3‰累计。

**九、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甲方有异议时，应 15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15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乙方利用专业技术和行业信息优势之便，以不道德的手段，故意隐瞒和掩盖自身缔约过失，违背投标（响应）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服务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十、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佛山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其它无争议的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1.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约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十三、合同生效与合同备案：**

1.本合同经采购代理机构鉴证后，由甲方和乙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即行生效。

2.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将采购合同(补充合同)在省采购网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十四、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

**十五、关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1.乙方是否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是/否 ；

2.融资银行及联系方式： 。

3.若乙方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其在本合同中登记的银行账号应与金融机构签订融资协议中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一致，此账户作为政府采购融资合同资金回款的唯一账户，未获得融资银行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变更**。**

**十六、其它：**

1.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2.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4.本合同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份、乙方执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5.本合同（含附件）共计页，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7.本合同所指“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的通知形式，到达时间以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准，但进行书面通知前后，通知方均有义务电话确认通知事项。

8.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以下无正文）

合同鉴证单位：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盖公章）

合同鉴证意见：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相符。

经办人（签名）：

合同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甲方（盖章）：**    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盖章）：**  代表：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  |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

**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605-2025-05666**

**采购项目编号：沥采2025029**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投标保证金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承诺函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监狱企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四、附件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你方组织的“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沥采2025029]，我方愿参与投标。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全部标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标的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投标人未存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1）对于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采购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对于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项目:即未成为本项目除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其它采购活动中标商(或成交商)；

（3）对于设计施工一体化的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声明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四）如我方中标，将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包括需要年审、继续教育等完成后才能执业的行政许可、人员证书等情形），如果有效期未能覆盖项目（包组）合同履行期的，将提前按规定办理延期手续，确保合同顺利履行。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交货或服务期 | 交货或服务地点 |
| 1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1 |  |  |  |  |  |  |  |  |  |

投标人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 制造商(开发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节能产品 | 环境标志产品 | 认证证书编号 |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_\_\_\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_\_\_\_\_\_\_\_\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企业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是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现授权 （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沥采2025029]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佛山市南海区第五人民医院

对于\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_\_\_\_\_\_\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_\_\_\_\_\_\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_\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 签订合同时间 |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型号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 是否偏离 |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1 |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 签订合同并生效 |  |
| 2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3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  |
| 4 |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 质保期 |  |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沥采2025029），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1 |  |
| 2 |  |
| 3 |  |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信诚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数据运维管控体系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编号：沥采2025029 ）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一）

（1）\_\_\_\_\_\_\_\_\_\_\_\_\_\_\_\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_\_\_\_\_\_\_\_\_\_\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_\_\_\_\_\_\_\_\_\_\_\_\_\_\_（建议）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1：\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投诉人2：\_\_\_\_\_\_\_\_\_\_\_\_\_\_\_\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诉事项2：\_\_\_\_\_\_\_\_\_\_\_\_\_\_\_\_\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签章)： \_\_\_\_\_\_\_\_公章\_\_\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公章）\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 (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_\_\_\_\_：

鉴于你方\_\_\_\_\_\_\_\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_\_\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_\_\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共计\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_\_\_\_\_(盖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